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2021-076



2021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郝海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杜丽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半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一、经营规模扩大可能带来管理风险

公司已形成一体多翼模式，经营管理规模、业务范围进一步扩大，产品品类进一步丰富，对公司管理和运营提出了新的挑战。尤其是在子公司管理、市场推广、新业务团队搭建等方面，如果不能与业务发展同步，公司可能会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从而可能对上市公司利润形成相应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进一步优化管理模式、完善制度文件、委派人员等形式做好子公司的管理工作，保障整体管理效率。面对新的业务板块，公司积极组建核心业务团队，从行业专家、高等院校研究人员、行业优秀经营管理人才等角度出发，组建良好的管理运营团队，并积极从需求出发，优化研发、生产等环节，防控管理风险。同时，公司也积极对接各项资源，帮助各参股公司做

大做强业务，争取实现多点创效。

二、产能进一步扩大可能导致产品销售风险

公司明胶、胶原蛋白产能分别达 13500 吨/年、4300 吨/年，受市场环境以及公司库存、资金情况的影响，满产可能需要一定的时间，由此形成的固定费用短期内可能会对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产能的进一步扩大也对市场开拓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未来市场环境发生较大不利变化，或未来客户需求增长放缓、新市场拓展不畅，公司将面临产能进一步扩大导致的产品销售风险。

应对措施：国家相关部委近日印发了《加快培育新型消费实施方案》，支持新型消费发展，促进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发展，更好满足消费升级需求，推动培育新型消费。胶原作为人体的基础营养元素，能够较好地契合新型市场需求。公司紧抓“新型消费、消费升级、消费总量扩张”的发展机遇，加强与院校、科研院所及下游客户合作，强化品质提升和新品开发，做好产品提质升级的相关工作，同时加大合作和市场拓展力度，从原料端和零售端同时发力，引导强化“肽”消费理念，一方面强化下游高附加值应用合作，巩固核心原料供应商地位，另一方面积极对接外部资源，在营销资源集中区域与合作伙伴共同设立销售平台，以胶原系列产品为主要销售品类，扩展销售业务，争取在零售系列产品销售方面实现新的突破，力争全年销售上新台阶。

三、主要原材料采购风险

随着国家相关监管力度加大的影响，上游主要原材料生产企业规范性投入成本增加，原料供应受到相应的市场影响，可能造成采购价格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1、着重加快推进优质骨粒基地建设工作，从源头掌控优质骨源，

保障公司生产经营主要原材料供应，最大程度降低骨粒市场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消除主要原材料采购风险；2、进一步优化供应链管理和上游研究工作，做好价格走势判断、综合考量库存与采购的平衡点，合理控制波动，实现综合成本最优；3、加强采购团队力量，积极开辟新的供货渠道，建立更加稳定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并采取较为灵活的采购策略和付款方式，增强话语权，尽量控制原料价格上涨带来的风险；4、考虑进口部分原材料，降低采购成本，平滑采购价格波动风险。5、制定了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对供应商的选择与采购成本控制建立起了一套完整的筛控机制。

四、零售系列产品市场拓展过程中可能存在投入和回报不匹配的风险

公司目前拥有“圆素”(胶原蛋白肽系列粉剂、面膜、口服液)等系列产品，定位中老年市场、女性市场、骨健康市场、亚健康市场，产品线日渐丰富，拥有良好的客户口碑和复购率。尽管公司在品牌策划、市场推广、渠道建设等方面已经有了一些成效，但消费品行业竞争激烈、品牌众多，公司在市场拓展过程中可能存在投入回报不匹配的风险。

应对措施：1、充分利用内蒙古的优势资源，持续推动品牌建设工作，深耕呼包鄂市场，打造区域强势品牌，树立“中国好胶原”的大众品牌形象，以优质的客户口碑和品牌形象带动区域销售；2、加大胶原蛋白国际、国内市场的开发力度，做好电商（含跨境电商）、微商、社区新零售等渠道建设、资源共享和品牌推广工作，推行“合伙人”机制，调动消费者积极性，实现“消费即推广、即受益”，进一步提升新客户转化率和老客户复购率，提升销售额；3、积极开发国内外优质贸易商，实现胶原蛋白原料业务的重大突破；4、加大力度寻找优质资源、推进股权、业务双合作，在经济发达地区发展战略合作伙伴，开辟零售产

品新的销售路径，争取实现更好的经济效益。目前已经在杭州合作设立销售平台，着重推进零售系列产品的渠道开发和业务拓展，充分发挥线上平台和线下门店的力量，做好产品宣传和推广，推进零售系列产品和渠道多样化布局，争取实现更好的销售和效益。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4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文本。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和公告的原稿。
 - 四、其它相关资料。
- 以上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东宝生物/本公司/公司	指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东宝实业有限公司、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东宝实业	指	海南东宝实业有限公司，原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完成工商变更，正式更名为海南东宝实业有限公司。
国恩股份	指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变更为公司控股股东。
益青生物	指	青岛益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青岛益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收购其 60% 的股权。收购完成后，益青生物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该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生态园区	指	公司 3500 吨新工艺明胶建设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年产 3500 吨明胶扩建至年产 7000 吨明胶项目及年产 2000 吨胶原蛋白项目建设所在地
东宝大田	指	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宝生物全资子公司。
中科润德	指	杭州中科润德生物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东宝生物参股公司
蒙宝生物	指	通辽市蒙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宝生物参股公司
宝成联	指	包头市宝成联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东宝生物参股公司
东宝艺澄	指	浙江东宝艺澄科技有限公司，东宝生物参股公司
威希德	指	广东威希德科技有限公司，东宝生物参股公司
中科院理化所	指	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前身为中国科学院感光化学研究所
股东大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CDE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NSF	指	美国国家卫生基金会
NSF-GMP	指	美国国家卫生基金会优良生产管理规范
EDQM	指	欧洲药品质量管理局
CEP-TSE	指	欧洲药典适用性认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宝生物	股票代码	300239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东宝生物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aotou Dongbao Bio-Tech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Dongbao Bio-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军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芳	单华夷
联系地址	内蒙古包头市稀土开发区黄河大街 46 号	内蒙古包头市稀土开发区黄河大街 46 号
电话	0472-6208676	0472-6208676
传真	0472-6208676	0472-6208676
电子信箱	dbswtina@163.com	dbswtina@163.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0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0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0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6,670,413.54	186,782,124.41	4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551,503.43	6,779,047.92	1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733,408.58	3,844,553.20	-5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674,707.77	18,561,554.76	-135.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2	0.0129	1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2	0.0129	1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1%	0.69%	0.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92,236,476.32	1,417,934,200.36	1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93,700,912.60	989,956,482.67	40.78%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3,949.39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75,113.96	主要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收入以及本期应收和收到的政府补助、奖励资金。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80.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714.1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949,202.27	
合计	5,818,094.8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和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所属行业为生物医药、大健康行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战略新兴产业，也是内蒙古自治区重点发展的新兴产业，面临良好的发展环境和机遇。

生物医药作为新兴产业，有着良好的发展前景和蓬勃的生命力。近年来，中央和地方政府都在不断加大对生物医药的投入力度，从政策和资金等各方面扶持生物医药产业。中共中央政治局于2016年印发了《“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纲要中将健康服务业总规模定为健康中国建设的主要指标，计划在2020年超过8万亿，在2030年达到16万亿，这将给大健康企业带来巨大的发展机会。

为贯彻落实《“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提高国民营养健康水平，国务院办公厅于2017年6月印发了《国民营养计划（2017—2030年）》，提出要发展食物营养健康产业。着力发展保健食品、营养强化食品、双蛋白食物等新型营养健康食品。强化营养主食、双蛋白工程等重大项目实施力度。以优质动物、植物蛋白为主要营养基料，加大力度创新基础研究与加工技术工艺，开展双蛋白工程重点产品的转化推广。我公司胶原蛋白业务将迎来广阔的市场机遇。

2017年初，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十届二次全会提出“七业七新”，即“培育打造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高端装备、大数据云计算、生物科技、蒙中医药”等七个战略性新兴产业，公司作为内蒙古地区生物科技行业的领先企业，将受益于政策推动和健康服务业快速发展的力量，创造更好的效益。

2019年陆续出台的《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等相关文件，建立健全健康教育体系，引导群众建立正确健康观，形成有利于健康的生活方式、生态环境和社会环境，促进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提高人民健康水平。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对培育新型消费、加快服务消费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作出近年来我国新型消费呈现持续快速发展态势，而各种新业态新模式引领新型消费业态加快扩容，线上消费逆势增长。习近平总书记特别强调要适应消费结构升级趋势，创新消费业态和模式。胶原作为人体的基础营养元素，将迎来更好的市场环境，公司作为胶原行业领先企业，将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公司主营产品明胶、胶原蛋白可广泛应用于食品、药品、保健品、化妆品、生物医疗器械等领域，发展前景广阔。明胶行业随着国家监管力度的加大、市场需求标准的提高以及应用领域的扩展，行业处于加速市场整合期，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高。公司的明胶生产始于1960年，一直专业从事明胶、胶原蛋白及其延伸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工作，生产规模、品质等均位居行业前列，属国内明胶行业领先企业，近年来随着明胶市场的变化以及明胶优质的理化特性所带来的可应用领域的扩展，公司紧抓市场机遇，积极开发高附加值系列产品，在原有的传统市场之外，积极对接医疗、医美、医药等市场，随着技术的不断成熟、资质证件的逐步齐备和市场拓展力度的加大，公司明胶市场将从目前的普通应用市场逐步向医用、医美等高附加值领域布局过渡，在获取更多市场份额的同时创造更高的附加值。胶原蛋白市场处于高速发展期，胶原蛋白及其衍生品在医疗健康、食品和饮料、化妆品等功能领域的应用均与日俱增。其中，尤以胶原基生物医用材料的应用更为广泛。胶原蛋白生产企业较多，但目

前尚未形成绝对龙头企业，且覆盖胶原蛋白全产业链的企业较少，未来具备一流品质、品牌的企业和产品将占据龙头地位。东宝生物作为A股唯一一家专注于胶原全产业链的企业，形成了优质骨粒基地-明胶-胶原蛋白-营养健康品/药用材料的生产研发销售服务体系，多年来形成了良好的品牌效应和客户口碑。随着胶原蛋白可应用领域的扩展、销售渠道的完善、资源的加大投入和品牌知名度的进一步提升，公司胶原蛋白业务将迎来更多的发展机遇。此外，公司也积极加大力度开展技术创新、围绕“明胶、胶原蛋白”开发延伸产品，挖掘明胶和胶原蛋白在生物医药领域的新价值。目前，公司已经在“医、健、食、美”领域形成了良好的技术成果。下一步将加快技术研发力度，发挥好公司无形资产的价值，开发新产品，加快小分子肽在新兴市场的多样化应用，满足消费升级需求。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宝大田主营有机肥、水溶肥类业务，有机肥、水溶肥具有广阔的市场需求。2015年3月，农业部印发《到2020年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方案》，方案提出增加有机肥资源利用，减少不合理化肥投入；同时提出，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推广水溶性肥料等高效新型肥料。2017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若干意见》中提出，深入推进化肥农药零增长行动，开展有机肥替代化肥试点，促进农业节本增效；加大水肥一体化等农艺节水推广力度。其后农业部等多部委多次发文支持有机肥、水溶肥等高效绿色肥料的推广。随着国家政策的施行，对环境友好、肥料利用率高或具有土壤修复功能的高效生态肥料将迎来巨大发展空间。

近年来，随着国家政策的引导和农业绿色现代化的发展，有机肥产品以其改良土壤、恢复地力及循环利用废弃物等优势效果愈发受到欢迎，农户的使用意识及市场接受度不断提高，成为了肥料行业新的发展方向之一。东宝大田的业务有望在项目投产后迎来更好的发展空间。

(二) 公司业务概况

1、主要业务、产品、用途

公司专业从事明胶和胶原蛋白及其衍生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为下游用户提供全面系统的供应及服务方案，在胶原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经过20余年的发展，公司已形成了结构优良、品种丰富的产品线，拥有多种原料和零售产品品类。主要产品覆盖原料类和终端类。



(1) To B端原料类产品

公司主要原料类产品有明胶、胶原蛋白、复配乳化剂、磷酸氢钙等。明胶主要用于药用空心胶囊和食品添加剂的生产；药典二部明胶(代血浆明胶)在证件齐全后，可应用于注射液、止血海绵、可溶性微针基材等领域。

胶原蛋白主要用于食品、化妆品、保健品等行业，复配乳化剂主要用于速冻调理肉制品市场领域，磷酸氢钙主要用于饲料添加。

表1 东宝生物主要原料类产品(明胶)

明胶分类示例	典型应用分类示例	产品应用图片示例	产品应用特点
胶囊用明胶	硬胶囊		良好的包裹原料药，公司新研发的抗脆碎明胶属于明胶产品的一种，可有效减少硬胶囊在生产存储当中出现的脆碎现象
	软胶囊 保健食品/药品		以明胶为原料制备的软胶囊密封性好，外观美观，易吞咽，在软胶囊生产过程中内容物计量稳定，公司新研发的抗交联明胶属于明胶的一种，其制备的软胶囊有效减少内容物与囊壳的交联现象，进一步拓宽了药品软胶囊和保健品软胶囊的加工范围。
药典二部明胶（代血浆明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药典二部明胶是蛋白类生物大分子混合物，带负电荷。经水解修饰后可制成琥珀酰明胶注射液，用于低血容量扩容。 2. 药典二部明胶具有发泡性，高速打发后，形成多孔状的明胶海绵，明胶海绵具有止血作用。

			
食品添加剂明胶	糖果		具有吸水和支撑骨架作用，溶于水后形成网状结构，使糖和水充塞在凝胶空隙内，使柔软的糖果保持稳定形态，不易变形。
	乳品		明胶在乳制品生产加工中的功能主要表现在抗乳清析出，乳化稳定以及乳泡沫的稳定作用
食品添加剂明胶	肉制品		明胶在肉制品加工中的作用主要充当肉制品保水剂、增稠剂以及乳化剂，明胶的乳化作用能够改善肉类产品中各种结构的表面张力，形成乳化体，从而使各种结构更好的相融合。




食品添加剂明胶	烘焙		明胶在慕斯蛋糕生产中主要充当稳定剂以及定型剂的作用，使烘焙产品在生产和运输当中形状稳定，不易塌陷
照相胶			照相胶作为感光材料主要作用为影像的集成，它能使感光银盐悬浮，并控制卤剂的成熟，在胶片的曝光和显影阶段起着重要作用

表2 东宝生物主要原料类产品(胶原蛋白)

产品名称	原料胶原蛋白肽粉分类示例		用户产品特点	
骨胶原蛋白肽粉	固体饮料		小分子、易吸收、易溶解、高蛋白、低热量	
	工业	电镀	典型应用 铜箔(可用于装饰材料、新能源锂电池手机、电脑电池等)	生产出具有低应力的低翘曲电解铜箔，有助于解决覆铜板自动压合系统无法使用和薄板翘曲问题。
		纺织	典型应用 布料	棉、麻作为人类最早利用的天然纤维在服装面料等领域已有广泛的应用，随着天然纤维素应用的不断拓展，棉、麻改性也成了重要的研究热点。
	宠物食品	典型应用	部分宠物食品中也用到食用明胶或胶原蛋白，多用作洁齿棒、磨牙	

		宠物营养品	棒、狗咬棒、咀嚼骨等狗粮产品。
鱼/骨胶原蛋白肽粉	化妆品		富含胶原蛋白持久锁水;玻尿酸 持久锁水;提炼胶原 提升肌肤弹性;多重成分 水润呵护;令肌肤水润饱满;轻薄透气 科学剪裁。
	饮品(口服液)		富含胶原蛋白5000mg/瓶,蓝莓浓缩果汁,口感清爽,果香浓郁,方便携带,小巧精致。

(2) To C端零售类产品(含参股公司销售的产品)

公司零售系列产品涵盖口服系列、家庭烘焙系列、美妆系列等，具体包括口服胶原蛋白肽、以明胶为主要原料开发生产明胶吉利丁粉(可广泛应用于家庭烘焙市场，是自制果冻、布丁、慕斯蛋糕等的原材料，产品本身不含淀粉和脂肪，是低热量低卡的食物)、胶原蛋白口服液、胶原蛋白面膜、医用冷敷贴(I类药械)等，客户覆盖中老年群体、女性群体、亚健康群体等。产品自上市以来，深受消费者信赖和喜爱，客户忠诚度和复购率非常高。近年来随着皮肤修复的兴起，医用敷料(含医用冷敷贴市场)快速发展，我公司的医用冷敷贴拥有I类药械资质，有望在品牌、渠道建设更加完善后迎来更多的市场机遇。



(1) 零售系列产品(口服类)



(2) 零售系列产品(家庭烘焙类)



(3) 零售系列产品(美妆类, 含参股公司销售产品)

2、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集中采购管理制度，由采购部统一负责原料、辅料等的采购供应，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正常进行。采购部与质管部负责筛选供应商，从选择供应商开始严格把关，经过现场审查后，选择实力雄厚、质地优良的企业作为公司的合作伙伴，按年度确立合格供应商名录。采购物料入库之前，由质管部严把进厂关，对每批入厂物料进行检测，经检测合格的物料方可进入生产线，从源头保证产品质量安全。

(2) 生产模式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要求组织生产，根据生产装备能力和各相关生产要素制订生产计划，并保证合理库存。公司生产设备部负责具体产品的生产过程管控，质管部负责对生产过程的各项关键质量控制点和工艺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原、辅、包装材料、在制品、半成品、成品的质量检验及生产质量评价，确保产品质量安全。

(3) 销售模式

原料类：明胶、原料胶原蛋白、复配乳化剂采取与下游客户直接签订合同、批量供应的业务模式；磷酸氢钙采取经销、与下游客户直接签订合同、批量供应的业务模式。

零售类：零售系列产品主要通过代理商、地面销售和互联网销售渠道实现销售。

(三) 报告期内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始终秉持“专注胶原 不断创新 追求健康”的使命，围绕“胶原+”，秉持“创新驱动、强化运营、力推新品”的经营思路，推进再融资发行、募投项目建设、现有产能释放、市场推广、研发项目转化等重点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76,670,413.54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8.12%；营业利润9,527,683.15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0.10%；利润总额9,515,202.73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0.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551,503.43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1.39%。驱动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1、明胶销售实现较快增长，销量同比增幅53.68%，销售收入同比增幅56.94%。

2、明胶成本增长高于明胶售价增长，毛利减少：

(1)原料供应市场发生变化，采购成本上升，单位成本相应增加；

(2)部分原料供应出现波动，生产单耗上升，单位成本相应增加；

(3)报告期内，根据市场及公司库存并结合流动资金情况对产量作了适当调控，单位成本增加。

3、胶原蛋白单位成本增加，毛利减少：

受出口量下降影响，胶原蛋白产销量未达预期，单位成本增加，毛利减少。

4、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公司于2021年5月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募集资金于2021年5月到位，公司为加快募投项目建设，在募集资金到位前，通过银行贷款筹集部分资金提前启动募投项目，导致财务费用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围绕以下方面开展工作：

1、加快推进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优化股东结构，整合资源，促进公司更好发展

公司于2020年4月启动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用于实施“胶原蛋白肽营养补充剂制品建设项目”和“生态资源综合利用建设项目”，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加强对健康产业的战略布局，增加高品质骨健康胶原肽产品，丰富和优化产品结构，并响应国家绿色发展战略和“无废城市”

行动方针，强化资源综合利用，增加经济回报和综合效益。目前，公司已完成发行工作，共向4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72,728,875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396,693,480.2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到位，新增股份已上市。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引进了国恩股份成为公司的重要战略股东。

国恩股份是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768)，其以现有纵向一体化产业平台为核心，以未来大化工、精细化工和大健康产业为两翼，协同上下游产业链的研发、生产、服务、应用为一体，全面推动各板块业务的协同发展。

益青生物作为基础药用辅料的专业生产商，主要产品包括明胶空心胶囊、肠溶明胶空心胶囊、羟丙甲纤维素空心胶囊、普鲁兰多糖空心胶囊四大系列，同时具备鱼明胶空心胶囊的生产技术和生产能力。益青生物结合市场需求，研发出满足不同药品配伍需求的特殊性能空心胶囊产品，在抑制交联反应、防脆碎、控制溶解速率等方面有良好表现。益青生物产品已通过美国NSF认证、BRCGS(全球食品安全标准)认证、美国FDA的DMF备案。

2021年上半年，益青生物顺利进行了市场开拓、扩建和技改工程。新开发规模以上（200万粒以上）客户17家；累计完成了与118家胶囊制剂企业和103家研发机构一致性评价工作的对接，累计已有20多个配套胶囊剂药品通过了一致性评价。受国外疫情反复的影响，空心胶囊的海外需求量迅速增加，益青生物顺势抓住拓展国外市场的契机，海外订单较上一年度大幅增长。益青生物正式启动“新型空心胶囊智能产业化项目”，计划在未来三年内分二期投资约5亿元，新建4万平方米厂房，新增48条全自动化胶囊生产线，在现有年产300亿粒胶囊产能的基础上，完成年产600亿粒空心胶囊的产能扩能，以应对医药及保健品市场对药用胶囊持续增长的需求。

国恩股份坚定看好大健康板块的发展，通过参与定增+协议转让的形式，共计持有公司21.18%的股份，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公司股东结构的调整是基于对大健康、对胶原产业的共同看好以及整合后能够产生的协同效应。国恩股份将充分利用其优质产业资源，加速产业整合，发挥与公司的业务协同效应，提升公司在明胶产业链业务领域的竞争优势，扩展胶原蛋白产业的深度发展，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2021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益青生物控股权相关事项(该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东宝生物明胶业务与益青生物药用空心胶囊业务具有高度协同效应。东宝生物的主要产品明胶为药用空心胶囊的主要原料，空心胶囊业务与明胶业务形成板块联动，促使公司从明胶到空心胶囊产业纵向一体化的战略布局的完成。东宝生物与益青生物的协同合作将实现骨明胶/鱼明胶产业一体化，实现对下游药用辅料、保健品、医美产品的覆盖。

2、积极筹措资金，推进再融资项目建设，加快产业延伸

报告期内，公司统筹资金规划，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先筹集部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再融资项目建设进度。截至目前，废水建设项目已经基本建设完成，正在带料调试。有机肥生产线建设工作，前期受到资金影响，设备发货时间延期。目前生产线设备安装工程进行过程中，预计在9月底完成现场设备安装，进入带料调试阶段。

在生物肥料方面，充分利用大田公司产品“活性钙”和“小分子肽”的独特优势，生产产品有机肥和水溶肥，有机肥分为“有机肥、生物有机肥和有机无机复混肥”，水溶肥分为“氨基酸钙水溶肥、高氮型中量元素水溶肥和高钾型中量元素水溶肥”。

公司未来将根据用户和区域特点，结合公司产品自身特色提供“测土和特殊需求的配方”，开展定制化业务。“胶原蛋白肽营养补充剂制品建设项目”受到保健品批文等相关要素的影响，目前暂未实施。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尽快推进项目的实效进度，并同步做好质量和成本控制，同时，从募投项目建设、生产、服务、技术、市场、人才等方面全面紧抓，提前做好项目投产后的各项运营工作安排，打造公司新的业务亮点。



(1) 有机肥系列



(2) 水溶肥系列

3、全面落实发展战略，完善产业布局，布局多家参控股公司，强化集团化、协同化管理，为后续快速稳步发展奠定产业基础

公司目前下设全资子公司1家、控股子公司1家、参股公司5家，分别覆盖了产业链的上游主要原辅料供应、中游生产制造、下游高附加值产品研发、市场推广等领域，形成了以胶原及其延伸品研发、生产、销售为核心的一体多翼运营模式，能够在较大程度上抵御行业风险的同时，为公司后续跨越式发展做好了整体规划和方向。报告期内，公司紧密聚焦未来发展目标，加快统筹资源，协调助推各参股公司的项目建设、运营等工作，力争从产业链角度发挥“一体多翼”优势，强化集团化、协同化管理，通过产业链的整体布局和完善加快推进公司在“医、健、食、美”领域的业务落地，为后续快速稳步发展奠定产业基础。截至目前，东宝大田生态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有序推进(详见本节第二条相关内容)；宝成联正常运营；“蒙宝生物”新鲜骨粒基地建设顺利，项目土建工作已全部完成，正处于设备安装阶段，投产后将能够充分保障医用胶原水解物等高端胶原生产所需原料；

东宝艺澄卡芮娅小膜贴(干式眼膜)已经正式上市销售，并逐步促进圆素系列产品的销售和品牌知名度的提升。报告期内，东宝艺澄在产品的销售前期规划、市场推广阶段做了大量工作，并逐步规划和其他优质合作商合作，做电商的整体设计和策划。在未来通过直播带货、剧本杀、网红店等方式的营销，线上线下相结合，争取尽快推动终端产品的销售。

威希德已顺利开工，项目办公主体工程已封顶，正在做车间设计和设备定制采购等相关工作。鱼明胶作为公司未来发展的重点业务板块，未来，公司将投入更多的资源，充分挖掘当地的海洋资源，结合壳聚糖和中医药资源等，并与广东医科大学及其相关附属医院等当地研究机构、医院合作，发展鱼胶原一体化产业，包括鱼明胶、鱼胶原蛋白、鱼胶原各类复配产品、保健品、皮肤修复等医美类产品，打造海洋生物与中医药相结合的系列大健康产业。

“中科润德”研发的产品生物蛋白纳米纤维膜已开始销售，形成规模订单。后续还将应用于干式面膜、颈膜、额纹贴等产品。药械类产品正在申报阶段，产品多项技术指标已达到预期水准，目前正在优化低内毒素指标，计划年内送检，开展注册工作新的流程环节。

此外，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及业务结构，完善产业布局，有效推动优势资源加速整合，

加强公司产业链一体化建设，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拟收购益青生物60%的控股权，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的战略和发展规划。交易完成后，益青生物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表1 公司产业及业务布局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布局	总部：明胶、胶原蛋白研发、生产、销售
	通辽市蒙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49%[公司骨粒基地] 主营：牛副产品加工与销售、骨油、骨粉、筋肉等
	包头市宝成联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49%[公司辅料基地] 主营：盐酸的生产销售；食品添加剂盐酸的生产和销售；
	杭州中科润德生物技术发展有限公司17.14%[创研孵化基地] 主营：化妆品批发、零售，医用口罩批发、零售，消毒剂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和经营；
	广东威希德科技有限公司40%[鱼胶原板块] 主营：食品、保健品、化妆品；水产品、中草药收购、加工、生产、销售；
	青岛益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胶囊业务板块] 主营：明胶空心胶囊、肠溶明胶空心胶囊、羟丙甲纤维素（HPMC）空心胶囊、普鲁兰多糖空心胶囊等，同时具备鱼明胶空心胶囊的生产技术和生产能力
	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100%[资源综合利用板块] 主营：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有机水溶肥料、复合肥料、土壤改良剂等；
	浙江东宝艺澄科技有限公司49%[销售板块] 主营：化妆品批发、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消毒剂销售；保健食品销售；

说明：公司于2021年8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益青生物控股权相关事项，并发布了相关公告。该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面对特殊的市场环境，集中资源加强客户和渠道开发，并通过产业联盟进一步稳固战略合作关系，产品认可度进一步提升

公司紧抓大健康市场发展的黄金机遇期，结合产品特点采取差异化竞争策略，集中资源开发多样化渠道，加快推进产业链战略合作和关联评审合作进程，实现重点突破，分步做好大型药企、食品市场、复配乳化剂市场、特殊用途明胶市场、药典二部明胶市场、清真市场等新市场和高端客户开发和维护工作，在明胶业务方面，下游高端市场业务开发进展顺利，如：胶囊企业、药厂（包括药典二部明胶）。目前公司已合作的上市企业约有20家。此外，在新领域开发方面，乳品、糖果市场均有提升，为后续的市场开发奠定基础。特殊用途明胶在硬胶囊和软胶囊市场已开始启动销售。报告期内，明胶销量、销售收入分别增长53.68%、56.94%，品牌效应进一步凸显。

在胶原蛋白原料业务方面，在原有业务的基础上，继续加大新领域市场的开发力度（特医食品、蛋白棒、代餐粉、纺织、宠物功能食品等领域）。并结合市场的特殊情况，重点关注营养健康展会，充分挖掘潜在客户，报告期内实现相应的业务增长。后续，公司将紧密关注市场发展趋势，加快原料胶原蛋白市场的推广力度，充分发挥产能优势，降成本、提升毛利。

零售胶原蛋白着重OEM客户开发、线下实体店铺、区域代理商开发、线上(含跨境电商/

直播带货等),并在杭州设立销售机构,为后续的线上市场推广做了多样化的准备。考虑到市场需求,公司除了积极推进现有保健品批文的申报工作,还积极对接市场上的保健批文资源,积极对接购买“胶原蛋白透明质酸钠维生素C粉”保健批文资源,为丰富后续的产品系列和提升销售做准备。公司目前正在加快推进“胶原蛋白透明质酸钠维生素C粉”和人造肉产品的包装设计和市场前期工作。

5、创新驱动、研发助力,加大重点研发项目的投入,以快速出产品、降成本、提升毛利率为目标,推进重点研发项目的实效进度

公司持续加强自主研发以及与中科院理化所、包头轻工院、中国肉研中心、内蒙古农业大学等优势高校和研究机构的业务合作,开发创新产品,助推胶原应用的突破。在新型人造肉项目、明胶食品应用细分(特殊用途明胶)、胶原蛋白复配等领域的研发均有较大的进展,这些项目的陆续产业化将为后续高质量发展开辟新的路径,助推公司业务的新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研发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1)超低内毒素明胶制备工艺开发

超低内毒素明胶可应用在医疗/医药领域,本项目开发成功后可实现超低内毒素明胶的制备,产品主要用于可吸收止血材料,组织工程材料等,促进我国下游以明胶为基质的医疗器械行业的发展。项目按计划进度推进,实验室阶段效果进展明显,后续将全力加快项目进度,进一步优化关键指标,开发可应用于生物药等领域的超低内毒素明胶。同时,也结合公司战略目标,分阶段优化研发目标,创新其在医美、医疗等领域的应用研究。公司将全力推进该项目的研发进度,为后续开发明胶基生物医疗材料、医美材料、微针载体铺垫基础。

《医用胶原水解物的研发与转化》项目也被列为2020年“科技兴蒙”重点任务专项项目,对于公司的内毒素相关项目进行较大力度的支持。

(2)新型人造肉工艺和产品研发项目

人造肉休闲食品类产品研发已经结束,已经完成小型生产线建设和带料调试工作,并办理完生产许可证,具备生产条件。目前正在做市场规划、推广等相关前期工作。公司是目前国内第一家取得动植物双蛋白食品生产许可证企业。该产品不同于市场的纯植物蛋白系列产品,符合《国民营养计划(2017—2030年)》中提出的着力发展双蛋白食物等新型营养健康食品的理念和方向。该产品上市后,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是公司拓展新领域、满足市场新需求、提升公司产品附加值的新举措,进一步落实了公司在“医、健、食、美”领域的布局。此外,餐厨类产品红烧肉研发已经基本确定基础配方和模型,目前正在优化口感,设计中试转化工艺及相应设备,后续还将继续研发西式快餐产品,打造全营养系列的人造肉产品。公司以该技术为基础,与中国肉类食品综合研究中心、包头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合作研发的“骨胶原蛋白肽品质提升关键技术研发及在植物蛋白肉中的应用”项目已正式列入内蒙古自治区科技计划关键技术攻关项目,继续进行该项技术的深层次开发。

(3)上海揽微医学科技有限公司合作项目

上海揽微医学和东宝生物签订合作协议以来,明胶基微针模块化智能小试生产平台研发进展顺利。目前已完成医美微针用明胶材料的替代测试和产品开发;明胶基微针成针的温度、湿度、压力、干燥时间、针体强度等关键工艺数据都已经测试完毕。目前正在进行以医药级明胶材料为成针基质,严格满足医药GMP生产要求的小试平台设备的试制。该项目的合作,既拓展了公司高附加值明胶的应用领域,又为后续布局微针载体相关市场铺垫了良好的基础。公司将结合超低内毒素项目,全力推进该项目的研发进度和后续合作,发挥合作各方优势,逐步拓展双方合作的广度和深度,加快推进在医美(药)领域的广泛应用。

(4)生物抗菌肽的提取与性质研究

本项目基于胶原产业链的延伸,研究开发胶原蛋白在生物抗菌、清洁、食品、包装、医药等领域的高技术应用。对于改性明胶复合材料的抗菌性质以及理化性质做了相应的研究,

目前正在深入研究其抗菌性质以及可能的应用研究。



5、强化工艺改善、品质控制、增值服务，推进关键资质办理、体系认证，参与相关标准的起草，全面提升软实力，筑牢胶原“核心原料、服务供应商”领先者地位

公司通过工艺改善、严格的品质控制等进一步夯实产品品质，并充分发挥研发中心的技术优势，为下游用户提供增值服务，“金鹿”明胶越来越成为业内金字品牌，成为越来越多高端用户指定用胶。2021年6月，公司“圆素”品牌荣获“2021年内蒙古胶原蛋白行业标志性品牌”。此外，公司还综合考虑业务发展方向，在关键资质、体系认证等方面加大投入。公司作为国内胶原行业先进企业，胶囊用明胶已获得药用辅料关联审评登记号，已拥有明胶、胶原蛋白食品生产许可（2021年新增鱼明胶、动植物双蛋白制品食品生产许可增项）、食品经营许可证、饲料生产许可（用于副产品磷酸氢钙）等多项许可资质；公司陆续通过了FSSC22000食品安全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的认证，完成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及复审；明胶取得欧盟出口明胶注册登记资格。公司获得欧洲药品质量管理局（EDQM）签发的胶原蛋白肽CEP-TSE(欧洲药典适用性-认证)证书、明胶欧洲药典适用性双证书（Double TSE+CHEM）。且明胶和胶原蛋白肽已成功在美国FDA注册，获得DMF注册号、并通过美国NSF-GMP认证。这些关键资质的获取和体系的进一步健全代表着公司管理水平进一步与国际接轨，打开了国际贸易更加广阔的空间，提升了公司国内外品牌知名度。

公司积极参与项目申报和相关标准研讨、起草工作，参与了动植物双蛋白制品团体标准的起草，并由包头市食品药品产业协会于2021年1月27日发布实施。成功承办并参与了“畜禽骨肽行业标准”首次研讨会，为骨肽行业的健康发展发挥了应有作用，同时提升了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2021年4月，公司《可溶性胶原蛋白的制备方法》中国发明专利被评为稀土高新区最有价值专利。

此外、公司将与下游药企加大合作力度，生态园区明胶登记号的激活工作，已经与相关药企上报国家CDE平台，有望在近期激活。药典二部明胶的激活工作也已经与下游客户在顺利的开展，我公司药典二部明胶的销售将改写国产产品的空白。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无重大变化。

1、增值服务优势

公司专业从事明胶和胶原蛋白及其延伸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为下游用户提供全面系统的供应及服务方案，是目前国内领先的胶原系列产品生产综合服务商。公司经过多年努力，建立了“品质+服务+产业链联盟”的综合业务模式，强化落实超值服务理念，为下游企业提供超用户需求的增值服务，形成高效的综合业务解决能力和服务能力，赢得了客户的一致好评，提升了客户黏性、满意度和品牌形象，助推企业持续保持市场竞争优势，巩固市场领先地位。

2、规模优势

随着募投项目 and 公司关键项目的陆续投产，公司明胶年产能增加至13500吨，胶原蛋白年产能增加至4300吨，生产规模位居行业领先。同时公司立足于产业链延伸，实施全产业链布局，打造一体多翼模式，充分发挥产业链各环节的协同效应，在现有产业基础上持续推进胶原的创新应用，提升附加值，实现更好的规模效应。

3、管理优势

公司明胶生产历史始于1960年。长期以来，公司高度重视团队建设和科技创新、技术研发等工作。拥有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积累了丰富的明胶和胶原蛋白生产运营经验，形成了行业领先的经营管理能力，并在生产经营中持续发挥着重要作用。

公司建立了全面的管理体系，涵盖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FSSC22000食品安全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明胶取得欧盟出口明胶注册登记资格。公司获得欧洲药品质量管理局（EDQM）签发的胶原蛋白肽CEP-TSE(欧洲药典适用性-认证)证书、明胶欧洲药典适用性双证书（Double TSE+CHEM）、公司明胶和胶原蛋白肽已成功在美国FDA注册，并获得DMF注册号；并通过美国NSF-GMP认证。管理体系的全面有效运行保障了产品品质，标志着公司管理水平进一步与国际接轨。多年的行业优秀管理经验形成了公司行业领先的软实力。公司主营产品拥有良好的用户口碑和品牌美誉度。

4、技术开发和自主创新优势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胶原及其延伸产业的新技术、新工艺研发和产业化工作，多年来研发投入在行业位居前列。在产品开发方面，公司积极与市场对接，力求新品研发满足市场快速发展的需求。复配乳化剂、新型人造肉、胶原蛋白复配产品等均为近期成功研发的产品，并实现部分产品上市，其他产品也在准备上市前的各项工作。在技术研发方面，以自主研发和横向合作相结合的方式，不断推进公司的技术进步。多年来与中科院理化所紧密合作，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近期还与其他机构合作，共同开发项目，为公司的技术进步、工艺创新、后续产品开发做好技术储备，对企业的持续发展和竞争力的不断提升发挥了重要支撑作用。公司的技术创新以及所取得的研发成果在行业内具有明显优势。

截至目前，公司拥有首批中国轻工业明胶重点实验室、内蒙古自治区重点实验室、自治区企业研究开发中心、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包头稀土高新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企业分站等平台。多年来，在专利、商标、论文发表等方面取得了行业领先的成绩。

（1）专利情况：

截止目前，公司共拥有授权专利20项(通过合作研发项目与合作单位共有知识产权5项，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得授权专利1项)。其中中国发明专利11项，美国发明专利1项，中国外观设计专利8项。在进行申请、受理、在审阶段的中国发明专利9项、PCT专利1项（与合作单位共同申请4项）。公司将持续加大技术创新研发力度，储备优质项目，为公司后续发展转型升级做好产业化、市场化的充分准备。

序号	授权/申请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授权/申请专利类型	授权日期
(一)	发明专利12项			
1	明胶中的金属含量的测定方法及处理方法 (专利权人：东宝生物)	ZL201711160424.4	中国发明专利	2020年11月27日
2	一种促进成骨细胞增殖的活性肽及其应用 (专利权人：东宝生物、中科院理化所)	ZL201910966784.6	中国发明专利	2020年11月24日
3	一种改善废用性骨质疏松的组合物及其应用	ZL201610290647.1	中国发明专利	2020年2月21日

	(专利权人: 东宝生物、理化所、306医院)		专利	
4	《TECHNIQUES OF PREPARING COLLAGEN ACTIVE PEPTIDES》(专利权人: 东宝生物、中科院理化所、Eric Hanxiang Sun)	US10,414,795 B2	美国发明专利	2019年9月17日
5	一种具有抑制癌细胞增殖作用的胶原蛋白活性肽的制备方法(专利权人: 东宝生物、中科院理化所、孙汉翔)	ZL201610149640.8	中国发明专利	2019年2月15日
6	一种以骨粒为原料制备明胶的方法(专利权人: 东宝生物)	ZL201310373460.4	中国发明专利	2017年7月21日
7	用于改善妇女更年期综合症的复合保健食品及其制备方法(专利权人: 东宝生物、中科院理化所)	ZL201310150625.1	中国发明专利	2016年8月10日授权, 2020年12月2日专利权人增加东宝生物
8	一种以牛骨制备食品级磷酸氢钙的工艺(专利权人: 东宝生物)	ZL201310557184.7	中国发明专利	2016年5月18日
9	一种以牛骨制备牙膏级磷酸氢钙的工艺(专利权人: 东宝生物)	ZL201310557169.2	中国发明专利	2016年5月18日
10	可溶性胶原蛋白的制备方法(专利权人: 东宝生物)	ZL200910241882.X	中国发明专利	2013年4月3日
11	明胶生产浸酸工艺的控制方法(专利权人: 东宝生物)	ZL201110248995.X	中国发明专利	2013年8月28日
12	可食性包装膜及其制备方法和用途(专利权人: 东宝生物)	ZL200510107823.5	中国发明专利	2007年10月10日专利获授权, 2011年5月12日专利权人变更为东宝生物
(二)	中国外观专利8项			
13	包装盒(明胶-吉利丁粉)(专利权人: 东宝生物)	CN202130109757.5	中国外观设计专利	2021年5月21日
14	包装盒(芋兰)(专利权人: 东宝生物)	ZL201830645854.4	中国外观设计专利	2019年5月10日
15	包装盒(圆素)(专利权人: 东宝生物)	ZL201730350789.8	中国外观设计专利	2018年2月9日
16	包装盒(怡澳健)(专利权人: 东宝生物)	ZL201630656815.5	中国外观设计专利	2017年6月13日
17	包装盒(圆素骨肽)(专利权人: 东宝生物)	ZL201530127565.1	中国外观设计专利	2015年9月16日
18	包装盒(骨胶原蛋白)(专利权人: 东宝生物)	ZL201330645097.8	中国外观设计专利	2014年8月6日
19	包装盒(活性胶原蛋白肽)(专利权人: 东宝生物)	ZL201330645096.3	中国外观设计专利	2014年8月6日
20	包装罐(骨胶原蛋白)	ZL201330645070.9	中国外观	2014年11月19日

	(专利权人: 东宝生物)		设计专利	
--	--------------	--	------	--

(2) 论文情况


近年来, 公司、合作方关于明胶、胶原蛋白肽、静电纺丝等相关研究论文发表情况如下:

序号	论文标题	发表刊物	发表时间
1	《Cell Proliferation Stimulation Ability and Osteogenic Activity of Low Molecular Weight Peptides Derived from Bovine Gelatin Hydrolysates》(牛骨低分子量胶原肽的促细胞增殖及成骨活性研究)	《Journal of Agricultural and Food Chemistry》	2020年7月
2	《Cell Growth Stimulation, Cell Cycle Alternation, and Anti-Apoptosis Effects of Bovine Bone Collagen Hydrolysates Derived Peptides on MC3T3-E1 Cells Ex Vivo》(牛骨水解胶原肽在体外对MC3T3-E1细胞生长刺激, 周期改变以及抗凋亡效应的研究)	《Molecules》	2020年5月
3	《Effect of Collagen Peptide, Alone and in Combination with Calcium Citrate, on Bone Loss in Tail-Suspended Rats》(胶原蛋白肽单独或联合使用柠檬酸钙抑制尾吊大鼠骨丢失)	《Molecules》	2020年2月
4	《胶原肽联合钙尔奇D治疗绝经后骨质疏松患者疗效分析》	《中国骨质疏松杂志》	2019年2月
5	《胶原蛋白肽含药血清促进成骨细胞增殖和分化》	《中国骨质疏松杂志》	2018年6月
6	《The Preparation of Chitosan Oligosaccharide/Alginate Sodium/Gelatin Nanofibers by Spiral-Electrospinning》基于螺旋静电纺丝技术的壳寡糖/海藻酸钠/明胶纳米纤维的制备研究	《Journal of Nanoscience and Nanotechnology》	2015年 (Vol.15,1-5,2015)
7	《Gelatin nanofibers prepared by spiral-electrospinning and cross-linked by vapor and liquid-phase glutaraldehyde》基于螺旋静电纺丝的明胶纳米纤维制备及戊二醛交联方式的研究	《Materials Letters》	2015年 (140[2015]1-4)
8	《The effect of different molecular weight collagen peptides on MC3T3-E1 cells differentiation》不同分子量胶原蛋白肽对MC3T3-E1细胞分化的影响	《Bio-Medical Materials and Engineering》	2015年 (26[2015]S2041-S2047)
9	《口服牛骨胶原肽对模拟微重力条件下大鼠股骨微结构的改善效应》	《军事医学》	2015年12月
10	《口服雷奈酸锶与胶原肽对尾吊大鼠骨丢失的抑制效应》	《航天医学与医学工程》	2015年12月
11	《骨胶原肽与柠檬酸钙对去卵巢大鼠骨丢失的预防及治疗效果》	《中华骨质疏松和骨矿盐疾病杂志》	2015年12月
12	《胶原蛋白增强免疫力功能研究》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5年9月
13	《Combined Oral Administration of Bovine Collagen Peptides with Calcium Citrate Inhibits Bone Loss in Ovariectomized	《PLOS ONE》	2015年8月

	Rats》 口服骨胶原肽与柠檬酸钙抑制去卵巢大鼠骨丢失		
14	《明胶、海藻酸钠、水溶性壳聚糖对螺旋静电纺丝可纺性及纤维形貌的影响》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5年6月
15	《骨胶原蛋白毒理安全性实验研究》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5年3月
16	《胶原蛋白肽复合配方对去势大鼠骨质疏松的防治研究》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5年3月
17	《浅谈胶原蛋白水解物对于人关节软骨的作用》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5年3月
18	《腹腔注射胶原蛋白肽增强糖皮质激素免疫抑制模型小鼠的免疫功能》	《细胞与分子免疫学杂志》	2014年6月
19	《明胶生产过程中的微生物控制》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4年9月
20	《胶原蛋白肽与柠檬酸钙联用抑制去卵巢大鼠骨丢失》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4年9月
21	《牛骨胶原肽对成骨细胞分化的影响》	《中国骨质疏松杂志》	2014年7月
22	《用螺旋静电纺丝技术制备胶原蛋白肽纳米纤维及其机理研究》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4年6月
23	《Bovine Collagen Peptides Compounds Promote the Proliferation and Differentiation of MC3T3-E1 Pre-Osteoblasts》牛骨胶原蛋白肽促进MC3T3-E1成骨细胞增殖和分化	《PLOS ONE》	2014年6月
24	《胶原蛋白肽/壳寡糖复合纳米纤维的螺旋电纺制备及结构性质分析》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4年3月
25	《牛骨胶原蛋白肽促进HOB增殖》	《中国骨质疏松杂志》	2013年7月
26	《牛骨胶原蛋白肽促进人成骨细胞增殖》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3年6月
27	《明胶静电纺丝的研究进展》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3年3月
28	《采用色谱柱和激光光散射联用的方法表征胶原蛋白肽的分子量》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3年3月
29	《酸法明胶、碱法明胶及酶法明胶的分子量分布分析》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2年12月
30	《胶原蛋白凝胶促皮肤创面修复的临床研究》	《中国美容医学》	2011年2月

(3) 商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拥有有效注册商标116项,“TM”类商标16项。2021年上半年新增注册商标4项(详见下表)。

序号	商标名称/图像	注册证号	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限
1		48491278	第5类; 药用胶囊; 医用明胶; 医用氨基酸; 营养补充剂; 蜂胶膳食补充剂; 蛋白质膳食补充剂; 医用胶原蛋白; 医用营养品; 膳食纤维;	2021年06月07日至2031年06月06日

2	圣秀	48510544	第29类：肉；肉脯；加工过的肉；熟肉制品；腌制的肉；豆腐制品；烹饪用蛋白；蛋；明胶；香肠（截止）	2021年3月28日至2031年3月27日
3	润珂丽	38528919	第3类：化妆品；化妆用胶原蛋白制剂；唇膏；护肤用化妆剂；洗面奶；牙用漂白凝胶；皮肤增白霜；美容皂；美容面膜；身体用护肤油（截止）	2020年3月7日至2030年3月6日
4	圣选	44760454	第5类：药用胶囊；医用明胶；医用氨基酸；医用保健袋；医用胶原蛋白(截止)	2021年01月28日至2031年01月27日

5、品牌优势

公司是专业的生物制品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战略新兴产业。其前身可追溯至包头市东河区白明胶厂，更早源于北京朝阳化工厂的一个制胶车间。公司传承六十年的明胶生产历史，持续改进经营模式，提升管理，不断创新求变，如今已发展成为国内胶原行业领先企业，拥有良好的用户口碑和稳定的客户群体。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凭借在技术、产品、服务、市场等方面优势，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金鹿明胶已成为业内品牌、口碑的代表，圆素已逐渐发展成为区域品牌，“东宝”和“圆素”成功入选“内蒙古农牧业品牌目录企业品牌”。六十余年的积淀，公司先后被评为全国明胶行业先进企业、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等，荣获主席质量奖、“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全国生产力促进创新发展奖”、“自治区首批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内蒙古民族品牌建设标杆企业”等荣誉，核心技术可溶性胶原蛋白技术获内蒙古自治区科技成果、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夫基金企业技术创新奖荣誉、2013年包头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圆素”品牌荣获“2021年内蒙古胶原蛋白行业标志性品牌”、公司静电纺丝产业化应用技术获“中国发明协会创业奖 成果奖”、《可溶性胶原蛋白的制备方法》（ZL200910241882.X）发明专利被评为稀土高新区最有价值专利等。多年的积淀铸就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品牌价值，形成相对品牌优势，逐步体现品牌溢价。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76,670,413.54	186,782,124.41	48.12%	主要是明胶及胶原蛋白系列产品销量增加，收入相应增加。
营业成本	244,373,842.09	153,184,948.34	59.53%	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销售费用	4,367,991.31	7,316,237.35	-40.30%	主要是：1、根据新收入

				准则规定运输费本期在营业成本中列报，上年同期在销售费用中列报；2、广告费减少，主要系公司调整了胶原蛋白终端产品的广告方式，本期投入减少；3、上年同期发生了股权激励成本摊销，本期无此项业务。
管理费用	13,599,724.05	11,793,371.25	15.32%	
财务费用	3,377,034.38	2,283,909.96	47.86%	较上年同期短期借款增加，利息支出相应增加。
所得税费用	2,037,700.92	1,267,721.34	60.74%	主要是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	9,159,199.47	6,415,004.61	42.78%	主要是本期研发项目增加以及根据研发进度排期，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高于上年同期。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4,707.77	18,561,554.76	-135.96%	主要是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少于上年同期以及支付的各项税费高于上年同期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80,010.37	-45,992,118.47	10.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130,167.57	28,404,024.33	896.80%	主要是本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上年同期无此项业务。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175,449.43	973,460.62	24,058.70%	主要是本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上年同期无此项业务。
税金及附加	4,278,979.65	2,489,854.32	71.86%	主要是：1、营业收入增加缴纳的增值税增加，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相应增加；2、2000 吨胶原蛋白项目上年同期 4 月投入使用自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致使本期缴纳的房产税高于上年

				同期。
其他收益	6,695,828.15	3,385,252.97	97.79%	主要是本期应收及收到的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奖励资金以及递延收益摊销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32,208.69	-209,507.69	163.10%	主要是期初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转销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83,949.39	6,768.62	1,140.27%	主要是本期处置闲置固定资产利得高于上年同期。
营业外收入	13,618.18	1,400.30	872.52%	主要是本期收到的罚没收入高于上年同期。
营业外支出	26,098.60	18,706.71	39.51%	主要是捐赠支出高于上年同期。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明胶系列及磷酸氢钙	256,478,527.63	230,297,823.57	10.21%	49.43%	57.95%	-4.84%
胶原蛋白系列产品	18,282,456.67	13,619,690.87	25.50%	31.84%	33.74%	-1.05%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163,289.65	-12.23%	主要是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确认的投资收益以及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是

资产减值	132,208.69	1.39%	主要是期初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转销。	否
营业外收入	13,618.18	0.14%	主要是收到的罚没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26,098.60	0.27%	主要是捐赠支出。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517,675.44	15.95%	主要是本期转回的坏账准备。	否
其他收益	6,695,828.15	70.37%	主要是本期收到及应收的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奖励资金以及递延收益摊销收入。	否
资产处置收益	83,949.39	0.88%	主要是闲置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否

五、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91,023,843.10	17.20%	48,048,393.67	3.39%	13.81%	主要是本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收到了募集资金，上期无此项业务。
应收账款	109,584,510.72	6.48%	95,497,167.08	6.73%	-0.25%	
存货	266,486,016.10	15.75%	286,562,617.80	20.21%	-4.46%	
长期股权投资	32,431,809.58	1.92%	25,220,917.24	1.78%	0.14%	
固定资产	719,283,128.42	42.50%	738,280,660.36	52.07%	-9.57%	
在建工程	81,103,156.60	4.79%	73,755,504.66	5.20%	-0.41%	
短期借款	9,811,147.49	0.58%	90,916,828.04	6.41%	-5.83%	报告期内偿还了大部分流动资金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减少。
合同负债	3,824,106.90	0.23%	10,756,512.14	0.76%	-0.53%	上年预收客户的货款本期结算所致
长期借款			8,000,000.00	0.56%	-0.56%	报告期内偿还了项目建设的固定资产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68,784,488.86	4.06%	38,562,037.31	2.72%	1.34%	主要是明胶销量增加销售收入增加，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收到的货款增加。
预付款项	13,396,162.03	0.79%	8,462,111.70	0.60%	0.19%	主要是预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尚未结算所致。

其他应收款	2,665,268.66	0.16%	883,867.63	0.06%	0.10%	主要是应收已获批的政府补贴款的影响。
开发支出	8,860,144.80	0.52%	5,605,977.99	0.40%	0.12%	主要是本期研发项目增加以及根据研发进度排期，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高于上年末。
长期待摊费用	1,455,177.04	0.09%			0.09%	本期发生的固定资产大修费，按照资产受益年限分期摊销，上期无此类业务。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1.18%			1.18%	向浦发银行包头分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2000 万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43,106.25	1.34%	-1.34%	报告期内偿还了一年内的项目建设的固定资产借款。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其他债权投资	38,562,037.31				199,274,487.13	34,708,250.35	-134,343,785.23	68,784,488.86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00,000.00							1,8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40,362,037.31				199,274,487.13	34,708,250.35	-134,343,785.23	70,584,488.86
上述合计	40,362,037.31				199,274,487.13	34,708,250.35	-134,343,785.23	70,584,488.86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变动的内容

- 1、其他债权投资包括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 2、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变动为背书转让及到期托收承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银行存款	8,000,000.00	详见下列说明（1）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	详见下列说明（1）
房屋建筑物	123,460,361.24	未办妥产权
房屋建筑物	37,172,350.51	短期借款抵押，详见下列说明（2）
机器设备	91,651,829.66	短期借款抵押，详见下列说明（2）
土地使用权	4,251,270.82	短期借款抵押，详见下列说明（2）
机器设备	60,268,157.21	融资租赁设备，详见下列说明（3）
合计	324,853,969.44	

（1）报告期内，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包头分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保证金800.00万元，借款期限2021年3月17日至2021年9月18日。公司支付电商平台保证金5.00万元。

（2）公司以黄河大街46号土地使用权以及地上房产、部分机器设备等资产作抵押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包头分行取得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8000.0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公司以部分机器设备作抵押向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商银行包头分行申请取得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980.0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

（3）公司以价值共计6026.82万元的机器设备作抵押向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共计57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9月9日至2021年9月8日，同时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海南东宝实业有限公司）和王军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出具保证函。

除存在上述事项外，截止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资产权利无受限情况。

六、投资状况分析**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5,283,323.40	51,067,742.97	-50.4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	投资项	本报告	截至报	资金来	项目进	预计收	截止报	未达到	披露日	披露索
		定资产投	目涉及	期投入	告期末	源	度	益	告期末	计划进	期（如	引（如

		资	行业	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累计实现的收益	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有)	有)
胶原蛋白肽营养补充剂制品建设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183,596.67	301,521.19	募集资金	--	39,151,700.00	0.00	胶原蛋白肽营养补充剂制品建设项目受到保健品批文等相关要素的影响,目前暂未实施。	2020年04月22日	http://www.cninfo.com.cn/
废水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2,826,424.29	56,242,262.73	募集资金	90.00%	11,242,200.00	0.00	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正式投产,未产生效益	2020年04月22日	http://www.cninfo.com.cn/
年产5万吨绿色生态有机肥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4,337,630.98	24,559,372.68	募集资金	80.00%	9,916,300.00	0.00	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正式投产,未产生效益	2020年04月22日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	7,347,651.94	81,103,156.60	--	--	60,310,20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118.26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718.2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685.14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2015 年度、2019 年度、2021 年度三次共计募集资金净额 981,182,588.64 元，使用情况如下：</p> <p>一、2015 年度募集资金：</p> <p>1、募集资金净额 364,051,778.68 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365,047,883.91 元，其中：公司置换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41,796,578.86 元，2015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86,874,327.59 元，其中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投入 70,000,000.00 元；2016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39,493,137.44 元；2017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60,188,019.41 元；2018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9,540,522.59 元；2019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1,880,825.27 元；2020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085,420.50 元；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4,189,052.25 元。2、2015 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 元，于 2016 年度归还。3、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次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5,551,508.39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较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多 996,105.23 元，加账户余额 5,551,508.39 元共计多 6,547,613.62 元，其中：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以及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6,548,546.51 元；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注销包商银行包头高新支行（账户号：600057293）募集资金账户将节余资金及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后 932.89 元转入公司基本户。</p> <p>二、2019 年度募集资金：</p> <p>1、募集资金净额 220,437,329.72 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20,726,689.49 元，其中：公司置换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133,009,766.33 元，2019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47,604,771.50 元，2020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8,195,692.06 元；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1,916,459.60 元。2、2019 年 3 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 元，于 2020 年 3 月归还。3、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次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106,342.45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较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多 289,359.77 元，加账户余额 106,342.45 元共计多 395,702.22 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395,702.22 元。</p> <p>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p> <p>1、募集资金净额 396,693,480.24 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81,076,790.48 元，其中：公司置换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81,103,859.79 元；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99,972,930.69 元，其中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投入 89,411,780.24 元。2、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次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215,718,173.64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较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扣除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后余额 215,616,689.76 元多 101,483.88 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101,483.88 元。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部分均有明确使用计划。</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 3500 吨新工艺明胶建设项目	否	25,357.3	25,357.3	348.76	25,411.16	100.21%	2017 年 06 月 01 日	-215.44	2,497.4	否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202	4,047.88	70.15	4,093.63	101.13%	2017 年 06 月 01 日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7,000	7,000		7,000	100.00%	--			不适用	否
4、年产 3500 吨明胶扩建至 7000 吨明胶项目	否	16,318.81	11,000		11,000	100.00%	2019 年 12 月 06 日	-215.44	-89.27	否	否
5、年产 2000 吨胶原蛋白项目	否	15,207.77	11,043.73	191.64	11,072.67	100.26%	2020 年 04 月 19 日	3.79	-64.79	否	否
6、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					--			不适用	否
7、胶原蛋白肽营养补充剂制品建设项目	否	12,905.73	12,905.73	20.88	20.88	0.16%	--			不适用	否
8、废水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否	10,283.12	10,283.12	5,905.55	5,905.55	57.4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9、年产 5 万吨绿色生态有机肥项目	否	7,539.32	7,539.32	3,240.07	3,240.07	42.98%	2021 年 11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10、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	8,941.18	8,941.18	8,941.18	100.00%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14,814.05	98,118.26	18,718.23	76,685.14	--	--	-427.09	2,343.34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14,814.05	98,118.26	18,718.23	76,685.14	--	--	-427.09	2,343.3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一、年产 3500 吨新工艺明胶建设项目承诺效益是指项目 100% 达产后，年均净利润 4,208.50 万元。项目投产第一年产能利用率达到 60%，预计税后利润为 1,707.40 万元。未实现预计收益主要原因系：</p> <p>1、2017 年效益计算期较短，仅为 3 个月；</p>										

	<p>2、2017年、2018年受到生产许可证办理、下游客户稳定性试验等因素影响，销量未达到预期；且投产初期生产成本较高；</p> <p>3、受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产品售价降低。</p> <p>4、2020年上半年度受疫情等因素影响，上游供应商复工复产受限、物流运输不畅，导致原料市场发生变化且其存在后续影响，采购成本增加，且市场恢复需要一个过程，造成全年的采购成本相应增加；受疫情影响，下游客户开工率不足，产销量相应减少，单位成本增加。</p> <p>5、报告期内，原料供应市场发生变化，采购成本上升，单位成本相应增加；部分原料供应出现波动，生产单耗上升，单位成本相应增加；根据市场及公司库存并结合流动资金情况对产量作了适当调控，单位成本增加。</p> <p>二、年产 3500 吨明胶扩建至 7000 吨明胶项目承诺效益是指项目 100% 达产后，年均净利润 2,462.16 万元。项目投产第一年产能利用率达到 60%，预计净利润为 966.18 万元。未实现预计收益主要原因系：</p> <p>1、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投产，2020 年上半年度受疫情等因素影响，上游供应商复工复产受限、物流运输不畅，导致原料市场发生变化且其存在后续影响，采购成本增加，且市场恢复需要一个过程，造成全年的采购成本相应增加；受疫情影响，下游客户开工率不足，产销量相应减少，单位成本增加。</p> <p>2、报告期内，原料供应市场发生变化，采购成本上升，单位成本相应增加；部分原料供应出现波动，生产单耗上升，单位成本相应增加；根据市场及公司库存并结合流动资金情况对产量作了适当调控，单位成本增加。</p> <p>三、年产 2000 吨胶原蛋白项目承诺效益系项目建成并完全达产后，年均净利润 2,286.00 万元，项目投产第一年产能利用率达到 60%，预计净利润为 831.90 万元。未实现预计收益主要原因系：</p> <p>1、项目于 2020 年 4 月投产，期间受疫情等因素影响，胶原蛋白主要原料明胶成本上升、下游客户开工率不足、出口贸易受阻、外销收入减少，产销量未达预期，单位固定成本增加。</p> <p>2、报告期内，受出口量下降影响，胶原蛋白产销量未达预期，单位成本增加，毛利减少。</p> <p>四、胶原蛋白肽营养补充剂制品建设项目受到保健品批文等相关要素的影响，目前暂未实施。</p> <p>五、废水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处于建设期，报告期内未产生收益。</p> <p>六、年产 5 万吨绿色生态有机肥项目处于建设期，报告期内未产生收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1、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批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41,796,578.86 元；2、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批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p>

	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33,009,766.33 元。3、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批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81,103,859.79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2015 年 12 月 11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批准，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已于 2016 年 12 月归还。2、2019 年 3 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批准，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的支出，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已于 2020 年 3 月归还。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机肥料生产与销售	90,000,000.00	116,093,859.03	86,527,462.29	723,169.41	-982,281.18	-740,016.1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全资子公司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处于建设期间，除取得少量的试验品推广收入外，暂无其他收入，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74.00万元，影响公司合并净利减少74.00万元、归母净利润减少66.60万元，未构成重大影响。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详见本报告中“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4月27	全景网“投资者	其他	其他	个人投资者	公司产品销售、合作、	http://www.cninfo.co

日	关系互动平台”				研发、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进展等相关情况	m.cn/
---	---------	--	--	--	---------------------------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14%	2021 年 04 月 20 日	2021 年 04 月 20 日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9.64%	2021 年 05 月 06 日	2021 年 05 月 06 日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9.63%	2021 年 06 月 21 日	2021 年 06 月 21 日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0 年年报。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6月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暨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并经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未达到第三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股东大会同意将第三个解锁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936,000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涉及激励对象33人，回购价格为2.8738元/股。经世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公司已于2021年6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等相关公告。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1、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COD、氨氮	间接排放	1	厂区东南角	COD≤5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T8978-1996）三级	COD: 147.61t/a; 氨氮: 19.21t/a	/	无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生态园区）	化学需氧量COD、氨氮	间接排放	1	环保车间东南侧	COD≤5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T8978-1996）三级	COD: 76t/a; 氨氮: 11.44t/a	/	无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环境保护，认真做好环保工作。公司主要环保治理工作是废水治理，严格按照《环保法》等法律法规执行，未出现超标排放情况。公司设有安环部和环保车间，负责公司的环保管理和环保运行工作。公司主要污染物是COD、氨氮，排放方式为间接排放。执行标准是国家《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T8978—1996）三级标准。COD和氨氮等指标实际排放浓度和排放量均在核定标准范围之内。

为保证环保工作长期有效深入的开展，公司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委员会，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境风险应急管理预案，并在环保部门备案。废水处理车间配备完备的设施和专业操作人员，设备稳定运行，并建立设备工艺检测记录等管理制度，确保达标排放。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在建项目均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环保设施建设完全按照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进行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本着加强对突发环境事件的管理能力，全面预防突发环境污染事故以及针对可能发生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后，能迅速、高效、有序地开展污染事故的应急处理工作，最大限度的避免和控制污染的扩大，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保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安全第一、预防为主，自救为主、统一指挥、分工协助为原则，制定了《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环境风险应急管理预案》，预案针对公司可能发生的环保风险源进行充分识别，并按风险源种类制定了有效的应急措施。公司成立应急救援组织机构，由总经理担任总指挥，下设联络组、现场应急救援组、应急措施技术组、医疗救护组、事故调查组、警戒保卫组、监控组、培训预演小组、财务组等小组组成，由相关部门负责人担任组长，应急预案能够快速、高效应对突发事件。按照预案，公司每年组织一次环境突发事件的应急演练，应急救援人员按职责和专业分工每年进行1-2次的事故模拟演练，对公司全体员工进行经常性事故救援常识教育，使员工具备自救、逃生和互助能力。不断提升指挥人员的应急指挥能力和应急救援组织的整体能力。本应急预案已在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建设环保局备案。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制定了完备的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有效运行。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秉承“专注胶原、持续创新、追求健康”的企业使命和“员工为本、客户至尊”经营理念，始终以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并重，积极探索，不断完善公司治理，致力于与投资者建立长期信任与共赢关系，注重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注重员工权益保护，致力于培育员工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同时，积极回馈社会，支持公益事业，履行社会责任。

(1) 股东及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相关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机制，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善了公司内控制度，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同时，严格信息披露，保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水平，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通过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电话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建立良好的互动平台，促进公司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

(2) 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秉持“员工为本、客户至尊”的经营理念，关注员工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水平的提升，加强员工的人文关怀，致力于培育员工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公司结合战略目标、年度经营计划和人才培养目标，制定了分层次、分类别，内容丰富、形式灵活的培训计划，培训内容涵盖国家、地方以及行业要求的法律、法规学习，安全、消防、职业健康相关知识，精益生产管理、质量管理、GMP相关知识等方面内容，通过内部培训师

队伍、外部聘请优秀资深老师、外出培训等方式开展培训工作。公司设立多个员工活动室、图书室并举办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定期为员工进行健康体检等等，员工在提升自身价值的同时身心也得到了健康发展，以实现公司和员工的双赢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各类业务培训、专业知识培训以及拓展培训，提升员工业务水平的同时增强员工凝聚力。

(3)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将诚实守信作为企业发展之基，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合作共赢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与之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客户的合法权益。

(4) 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积极参加各类公益慈善活动，树立企业良好的公众形象。曾参加印度洋海啸、汶川地震、玉树地震灾区捐款以及包头市各类慈善活动，公司于2015年启动“关爱关节”慈善爱心基金，为社会做出了贡献。公司曾获“包头市同心感恩工程先进单位”、“关爱工程进校园”、公益捐赠活动“爱心单位”等荣誉。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维护社会安全。公司为益捷康儿童康复中心捐赠10台空调，获包头慈善总会颁发的“捐赠证书”。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王爱国;徐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2、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公司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3、上述承诺在上市公司于国内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且本公司/本人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本人将向上市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2021年06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王爱国;徐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在不对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的下属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以下简称“下属企业”，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下同）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包括其下属全资、控股及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的关联交易。2、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对于上市公司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的下属企业之间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的下属企业保证该等关联交易均将基于交易公允的原则制定交易条件，经必要程序审核后实施，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	2021年06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为。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对前述行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向其进行赔偿。4、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的下属企业构成上市公司关联方的期间持续有效。</p>			
	<p>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王爱国;徐波</p>	<p>其他承诺</p>	<p>(一) 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担任高级管理人员。2、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4、保证未来如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 (二) 资产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上市公司的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2、保证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3、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三) 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设置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拥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在财务决策方面保持独立，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干涉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使用。3、保证上市公司保持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四) 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自主运作，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p>	<p>2021 年 06 月 28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p>

			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 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和销售体系，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2、保证尽量避免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确保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如出现因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法规规定，本公司在本次发行过程中认购 232.1425 万股东宝生物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1 年 06 月 15 日	2021 年 12 月 15 日	正常履行
	谢恺	股份限售承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法规规定，本人承诺在本次发行过程中认购 255.3571 万股东宝生物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1 年 06 月 15 日	2021 年 12 月 15 日	正常履行
	UBS AG	股份限售承诺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法规规定，本公司在本次发行过程中认购 214.2857 万股东宝生物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1 年 06 月 15 日	2021 年 12 月 15 日	正常履行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规规定，特定对象在本次发行过程中认购的东宝生物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公司拟长	2021 年 06 月 15 日	2024 年 6 月 15 日	正常履行

			期持有东宝生物的股票，自愿承诺将锁定期延长至 36 个月。			
	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承诺不越权干预东宝生物经营管理活动。二、承诺不侵占东宝生物利益。三、承诺切实履行东宝生物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东宝生物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东宝生物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四、自本承诺出具日至东宝生物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就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等事项作出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0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王军	其他承诺	一、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二、承诺不侵占公司利益。三、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四、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就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等事项作出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0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高德步;郝海青;贾利明;刘芳;任斌;王富荣;王刚;王军;王丽萍;俞有光	其他承诺	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就	2020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等事项作出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公司董事会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将通过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努力提高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以降低本次发行摊薄股东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1）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2）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3）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回报 综上，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合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采取多种措施持续改善经营业绩，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以提高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能力，有效降低原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2015 年 11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王富华;王富荣;王军;王晓慧	股份限售承诺	首发前述限售期满后，本人在王军先生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且在王军先生离职后的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1 年 07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除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外，其余正常履行。
	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首发前述限售期满后，本公司在王军先生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且在其离职后的半年内不转让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1 年 07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除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外，其余正常履行。
	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王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不再以任何方式、任何理由向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借用资金。	2010 年 01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王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公司不生产、开发任何与东宝生物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东宝生物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东宝生物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010 年 03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杭州群利明胶化工有限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	杭州群利明胶化工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人江任飞先生、江萍女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在骨明胶及骨	2011 年 05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公司;江萍;江任飞	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胶原蛋白销售方面将专注于出口业务，境内销售骨明胶及骨胶原蛋白相关产品的业务将在东宝生物上市后完全放弃”，将来也不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王军	其他承诺	如包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发行人对 200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东宝集团及实际控制人王军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发行人补缴；如果发行人因未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东宝集团及实际控制人王军将无条件全部无偿代发行人承担。	2010 年 10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白俊儒;单华夷;杜建光;杜丽;杜学文;郝长伟;郝海青;胡志伟;贾利明;郎丽华;李斌;梁俊英;刘芳;米志忠;王刚;王红梅;王建栋;王丽萍;吴志军;杨春宇;杨丛;于守洋;袁建国;张涛;张艳伟;张煜;张增明;赵秀梅;钟伟;朱富之;刘智慧;王艳峰;翟宏伟	其他承诺	本公司所有激励对象承诺，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18 年 04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股权激励已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完成全部注销。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与北京全景视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图片侵权纠纷	1	否	未开庭,正在和解	-	-	2021年04月15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与北京优图佳视影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图片侵权纠纷	1	否	未开庭	-	-	2021年08月26日	http://www.cninfo.com.cn/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披露日期	公告名称	披露网址
1	2021年1月4日	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	2021年1月4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http://www.cninfo.com.cn/
3	2021年1月27日	关于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4	2021年2月19日	关于公司部分监事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5	2021年3月16日	关于《食品生产许可证》增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6	2021年3月22日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7	2021年3月22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http://www.cninfo.com.cn/
8	2021年4月3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9	2021年4月3日	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和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10	2021年4月3日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http://www.cninfo.com.cn/
11	2021年4月15日	关于公司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http://www.cninfo.com.cn/
12	2021年4月15日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13	2021年4月15日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14	2021年4月15日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15	2021年4月15日	关于续聘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16	2021年4月15日	关于举行2020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http://www.cninfo.com.cn/
17	2021年4月15日	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http://www.cninfo.com.cn/
18	2021年4月15日	2020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19	2021年4月15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0	2021年4月15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1	2021年4月15日	关于董事提前终止减持计划及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2	2021年4月15日	更正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3	2021年4月15日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4	2021年4月20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5	2021年4月23日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6	2021年4月23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7	2021年4月23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8	2021年4月28日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9	2021年4月29日	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30	2021年4月30日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时间届满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31	2021年5月6日	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32	2021年5月12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33	2021年5月14日	关于控股股东变更名称、经营范围及住所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34	2021年5月19日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及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35	2021年6月2日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36	2021年6月2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37	2021年6月4日	关于控股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1%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38	2021年6月4日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39	2021年6月4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http://www.cninfo.com.cn/
40	2021年6月5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41	2021年6月5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42	2021年6月5日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43	2021年6月5日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44	2021年6月5日	关于收购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1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45	2021年6月5日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46	2021年6月5日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47	2021年6月5日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http://www.cninfo.com.cn/
48	2021年6月10日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变动的报告	http://www.cninfo.com.cn/
49	2021年6月10日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变动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http://www.cninfo.com.cn/
50	2021年6月17日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51	2021年6月18日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52	2021年6月21日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53	2021年6月24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54	2021年6月28日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55	2021年6月28日	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56	2021年6月28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http://www.cninfo.com.cn/

57	2021年6月28日	关于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58	2021年6月28日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http://www.cninfo.com.cn/
59	2021年6月29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60	2021年6月29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61	2021年6月29日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http://www.cninfo.com.cn/
62	2021年6月29日	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收购东宝大田10%股权事宜

2021年6月4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收购东宝实业所持有的东宝大田10%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东宝大田100%的股权，东宝大田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已于2021年6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收购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1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东宝大田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事宜

2021年6月4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东宝大田提供无息借款用于“生态资源综合利用建设项目”，以满足募投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保证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已于2021年6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3、东宝大田完成工商变更事宜

2021年6月24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已于2021年6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807,418	3.22%	72,728,875	0	0	-1,911,150	70,817,725	87,625,143	14.74%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6,807,418	3.22%	70,586,018	0	0	-1,911,150	68,674,868	85,482,286	14.3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68,032,447	0	0	0	68,032,447	68,032,447	11.44%
境内自然人持股	16,807,418	3.22%	2,553,571	0	0	-1,911,150	642,421	17,449,839	2.94%
4、外资持股	0	0.00%	2,142,857	0	0	0	2,142,857	2,142,857	0.3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2,142,857	0	0	0	2,142,857	2,142,857	0.36%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05,002,690	96.78%	0	0	0	1,911,150	1,911,150	506,913,840	85.26%
1、人民币普通股	505,002,690	96.78%	0	0	0	1,911,150	1,911,150	506,913,840	85.2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21,810,108	100.00%	72,728,875	0	0	0	72,728,875	594,538,983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58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向特定对象发行人

人民币普通股（A股）72,728,875股，新增股份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已于2021年6月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并于2021年6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于2020年减持所持公司股票，2021年其所持有的限售股份部分解除限售。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有关议案，并经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0,000万股（含10,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0,728.17万元（含40,728.17万元，包括发行费用）。

公司于2020年6月28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有关议案。

公司于2020年8月10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于2021年4月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等有关议案，并经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1月13日出具《关于同意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58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公司于2021年6月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暨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并经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2,728,875股，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总股本由521,810,108股变更为594,538,983股，注册资本由521,810,108元增加至594,538,983元。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的72,728,875股股份的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已于2021年6月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等事项，本次股份变动使公司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相应摊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增加。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65,711,022	65,711,022	首发后限售股	2024年6月15日
王军	5,900,244	0	0	5,900,244	高管锁定股	高管任职期间所持股份每年仅可解锁 25%
王丽萍	4,876,200	-1,099,050	0	3,777,15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高管任职期间所持股份每年仅可解锁 25%；股权激励限售股分三年解锁，解锁比例分别为授予股份总数的 40%、30%、30%。
刘芳	4,138,650	-802,425	0	3,336,225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高管任职期间所持股份每年仅可解锁 25%；股权激励限售股分三年解锁，解锁比例分别为授予股份总数的 40%、30%、30%。
谢恺	0	0	2,553,571	2,553,571	首发后限售股	2021年12月15日
UBS AG	0	0	2,142,857	2,142,857	首发后限售股	2021年12月15日
财通基金—韩波—财通基金安吉	0	0	1,071,428	1,071,428	首发后限售股	2021年12月15日

9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日
贺志贤	372,937	0	0	372,937	高管锁定股		高管任职期间所持股份每年仅可解锁 25%
财通基金—龚晨青—财通基金哈德逊 9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0	357,142	357,142	首发后限售股		2021 年 12 月 15 日
王富华	243,525	0	0	243,525	高管锁定股		高管任职期间所持股份每年仅可解锁 25%
其他股东	1,275,862	-20,925	904,105	2,159,042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首发后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高管任职期间所持股份每年仅可解锁 25%；股权激励限售股分三年解锁，解锁比例分别为授予股份总数的 40%、30%、30%；首发后限售股：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合计	16,807,418	-1,922,400	72,740,125	87,625,143	--	--	--

注：公司股权激励限售股已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完成注销。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1年05月19日	5.60元/股	72,728,875	2021年06月15日	0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06月10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58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2,728,875股，发行价格为每股5.6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07,281,700.00元，

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0,588,219.76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6,693,480.24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1年5月26日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1] 000351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本次新增股份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已于2021年6月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并于2021年6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2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东宝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35%	138,823,422	0	0	138,823,422	质押	64,500,000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5%	65,711,022	657,110	65,711,022	0		
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	国有法人	3.46%	20,553,100	-782,880	0	20,553,100		
中国乐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2%	9,620,000	0	0	9,620,000		
中科先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	国有法人	1.42%	8,453,994	0	0	8,453,994		
王军	境内自然人	1.32%	7,866,992	0	5,900,244	1,966,748		
余荣琳	境内自然人	1.09%	6,455,004	645,500	0	6,455,004		
包头市人民政	国有法人	1.07%	6,347,000	0	0	6,347,710		

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18			8	
王丽萍	境内自然人	0.82%	4,876,200	0	3,777,150	1,099,050	
江任飞	境内自然人	0.80%	4,740,102	-260,000	0	4,740,10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王军为海南东宝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海南东宝实业有限公司	138,823,422	人民币普通股	138,823,422				
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553,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53,100				
中国乐凯集团有限公司	9,6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620,000				
中科先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453,994	人民币普通股	8,453,994				
余荣琳	6,455,004	人民币普通股	6,455,004				
包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6,347,718	人民币普通股	6,347,718				
江任飞	4,740,102	人民币普通股	4,740,102				
李羿德	4,020,378	人民币普通股	4,020,378				
霍俭萍	3,870,500	人民币普通股	3,870,500				
陈焕	2,4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58,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王军为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海南东宝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参见注 4)	<p>1、公司股东海南东宝实业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34823422 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38823422 股。此 400 万股已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划转至普通帐户。</p> <p>2、公司股东余荣琳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491304 股外，还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9637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455004 股。</p> <p>3、公司股东霍俭萍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78700 股外，还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7918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870500 股。</p>
--	--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0 年年报。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注：公司控股股东东宝实业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 60,000,000 股股票，转让给国恩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完成过户手续。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国恩股份，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王爱国、徐波。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1,023,843.10	48,048,393.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9,584,510.72	95,497,167.08
应收款项融资	68,784,488.86	38,562,037.31
预付款项	13,396,162.03	8,462,111.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65,268.66	883,867.63
其中：应收利息	95,881.3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6,486,016.10	286,562,617.8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36,293.31	4,560,451.35
流动资产合计	757,176,582.78	482,576,646.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431,809.58	25,220,917.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00,000.00	1,8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19,283,128.42	738,280,660.36
在建工程	81,103,156.60	73,755,504.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6,850,877.82	78,053,011.60
开发支出	8,860,144.80	5,605,977.9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55,177.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88,204.60	10,797,481.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87,394.68	1,844,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5,059,893.54	935,357,553.82
资产总计	1,692,236,476.32	1,417,934,200.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11,147.49	90,916,828.0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131,976,312.74	156,186,602.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824,106.90	10,756,512.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29,391.25	2,950,130.46
应交税费	5,572,390.11	6,487,107.91
其他应付款	6,107,692.49	4,357,244.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43,106.25
其他流动负债	58,076,435.69	58,949,164.79
流动负债合计	238,097,476.67	349,646,696.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438,087.05	52,104,273.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438,087.05	70,104,273.51
负债合计	298,535,563.72	419,750,969.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93,602,983.00	521,810,1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5,820,853.58	313,957,362.08
减：库存股		2,536,56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096,675.74	33,096,675.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1,180,400.28	123,628,896.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3,700,912.60	989,956,482.67
少数股东权益		8,226,747.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3,700,912.60	998,183,230.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92,236,476.32	1,417,934,200.36

法定代表人：王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郝海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丽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334,324.88	47,870,451.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9,619,487.78	95,149,047.78
应收款项融资	68,784,488.86	38,562,037.31
预付款项	13,115,293.13	8,315,962.48
其他应收款	20,741,873.97	883,867.63
其中：应收利息	95,881.30	
应收股利		
存货	264,744,647.82	284,896,634.2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61,340,116.44	475,678,000.6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1,632,106.49	100,890,641.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00,000.00	1,8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18,915,482.94	737,886,459.20
在建工程	301,521.19	117,924.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9,501,538.26	61,103,205.64
开发支出	8,860,144.80	5,605,977.9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55,177.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61,998.03	9,376,148.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87,394.68	1,844,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4,115,363.43	918,624,357.50
资产总计	1,685,455,479.87	1,394,302,358.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11,147.49	90,916,828.0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121,443,862.79	137,967,527.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676,593.45	10,572,923.52
应付职工薪酬	2,729,391.25	2,950,130.46
应交税费	5,559,232.58	6,484,087.82

其他应付款	5,722,699.44	4,000,360.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43,106.25
其他流动负债	58,067,519.99	58,934,771.45
流动负债合计	227,010,446.99	330,869,735.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438,087.05	52,104,273.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438,087.05	70,104,273.51
负债合计	287,448,534.04	400,974,009.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93,602,983.00	521,810,1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5,634,381.36	313,423,636.09
减：库存股		2,536,56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096,675.74	33,096,675.74
未分配利润	135,672,905.73	127,534,488.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8,006,945.83	993,328,348.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85,455,479.87	1,394,302,358.1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6,670,413.54	186,782,124.41
其中：营业收入	276,670,413.54	186,782,124.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4,409,102.41	182,777,176.00
其中：营业成本	244,373,842.09	153,184,948.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278,979.65	2,489,854.32
销售费用	4,367,991.31	7,316,237.35
管理费用	13,599,724.05	11,793,371.25
研发费用	4,411,530.93	5,708,854.78
财务费用	3,377,034.38	2,283,909.96
其中：利息费用	3,655,871.09	2,418,543.79
利息收入	333,232.94	228,012.65
加：其他收益	6,695,828.15	3,385,252.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3,289.65	-947,432.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3,540.10	-385,036.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17,675.44	1,693,058.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2,208.69	-209,507.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949.39	6,768.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27,683.15	7,933,088.38
加: 营业外收入	13,618.18	1,400.30
减: 营业外支出	26,098.60	18,706.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15,202.73	7,915,781.97
减: 所得税费用	2,037,700.92	1,267,721.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77,501.81	6,648,060.63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77,501.81	6,648,060.6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51,503.43	6,779,047.92
2.少数股东损益	-74,001.62	-130,987.2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77,501.81	6,648,060.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51,503.43	6,779,047.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4,001.62	-130,987.2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42	0.012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42	0.012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39,984.12 元。

法定代表人：王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郝海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丽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6,123,578.84	185,084,692.25
减：营业成本	243,982,369.13	153,116,492.58
税金及附加	4,277,354.65	2,454,366.33
销售费用	4,057,744.03	7,039,697.54
管理费用	12,746,219.01	11,379,664.86
研发费用	4,411,530.93	5,708,854.78
财务费用	3,376,107.45	2,290,052.01
其中：利息费用	3,655,871.09	2,418,543.79
利息收入	332,703.80	225,608.71

加：其他收益	6,695,583.00	3,385,252.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2,284.66	-947,432.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2,535.11	-385,036.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04,670.06	1,820,592.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9,507.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949.39	6,768.6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94,171.43	7,151,238.32
加：营业外收入	12,918.18	1,400.30
减：营业外支出	26,098.60	18,706.7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80,991.01	7,133,931.91
减：所得税费用	2,242,574.07	1,395,157.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38,416.94	5,738,774.1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38,416.94	5,738,774.1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		

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138,416.94	5,738,774.1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9,208,925.47	202,208,856.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6,161.17	3,798,438.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015,086.64	206,007,294.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079,616.97	142,220,760.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826,950.62	26,891,461.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539,690.59	10,304,148.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3,536.23	8,029,369.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689,794.41	187,445,74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4,707.77	18,561,554.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956,010.37	44,492,118.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324,000.00	1,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80,010.37	45,992,118.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80,010.37	-45,992,118.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8,136,066.00	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800,000.00	60,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	1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136,066.00	76,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2,800,000.00	15,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17,707.41	18,609,415.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8,191.02	14,536,5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005,898.43	48,395,975.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130,167.57	28,404,024.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175,449.43	973,460.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798,393.67	54,039,878.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973,843.10	55,013,339.1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254,425.47	201,420,295.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4,672.17	3,641,180.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059,097.64	205,061,476.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759,910.69	141,955,644.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996,918.68	26,287,832.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538,065.59	10,043,869.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76,996.56	1,583,875.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971,891.52	179,871,22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2,793.88	25,190,253.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29,500.01	16,129,639.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324,000.00	29,936,806.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53,500.01	46,066,445.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53,500.01	-46,066,445.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8,136,06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800,000.00	60,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	1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136,066.00	72,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2,800,000.00	15,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17,707.41	18,609,415.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8,191.02	14,536,5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005,898.43	48,395,975.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130,167.57	24,404,024.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663,873.68	3,527,832.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620,451.20	50,391,379.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284,324.88	53,919,212.0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1,810,108.00				313,957,362.08	2,536,560.00			33,096,675.74		123,628,896.85		989,956,482.67	8,226,747.85	998,183,230.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1,810,108.00				313,957,362.08	2,536,560.00			33,096,675.74		123,628,896.85		989,956,482.67	8,226,747.85	998,183,230.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792,875.00				321,863,491.50	-2,536,560.00					7,551,503.43		403,744,429.93	-8,226,747.85	395,517,682.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51,503.43		7,551,503.43		7,551,503.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792,875.00				322,210,745.27	-2,536,560.00							396,540,180.27		396,540,180.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2,728,875.00				323,964,605.24								396,693,480.24		396,693,480.2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936,000.00				-1,753,859.97	-2,536,560.00							-153,299.97		-153,299.97

的金额	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 积														
2. 提取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47,2 53.77							-347,2 53.77	-8,226, 747.85	-8,574, 001.62
四、本期期末余 额	593,6 02,98 3.00				635,82 0,853. 58			33,096 ,675.7 4		131,18 0,400. 28		1,393, 700,91 2.60		1,393, 700,91 2.6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2,746,108.00				317,452,238.46	5,073,120.00			31,601,274.21		122,356,380.26		989,082,880.93	775,120.82	989,858,001.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2,746,108.00				317,452,238.46	5,073,120.00			31,601,274.21		122,356,380.26		989,082,880.93	775,120.82	989,858,001.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6,000.00				-126,322.98	-2,536,560.00					-8,903,335.32		-7,429,098.30	2,683.27	-4,745,827.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79,047.92		6,779,047.92	-130,987.29	6,648,060.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6,000.00				-1,312,064.73	-2,536,560.00							288,495.27		288,495.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36,000.00				-1,312,064.73	-2,536,560.00							288,495.27		288,495.2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682,383.24		-15,682,383.24		-15,682,383.24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1,810,108.00				313,423,636.09	2,536,560.00			33,096,675.74	127,534,488.79		993,328,348.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1,810,108.00				313,423,636.09	2,536,560.00			33,096,675.74	127,534,488.79		993,328,348.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792,875.00				322,210,745.27	-2,536,560.00				8,138,416.94		404,678,597.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38,416.94		8,138,416.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792,875.00				322,210,745.27	-2,536,560.00						396,540,180.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2,728,875.00				323,964,605.24							396,693,480.2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36,000.00				-1,753,859.97	-2,536,560.00						-153,299.9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93,602,983.00				635,634,381.36				33,096,675.74	135,672,905.73		1,398,006,945.8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2,746,108.00				317,541,196.46	5,073,120.00			31,601,274.21	129,758,258.26		996,573,716.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2,746,108.00				317,541,196.46	5,073,120.00			31,601,274.21	129,758,258.26		996,573,716.93

	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6,000.00			-4,224,333.82	-2,536,560.00				-9,943,609.08		-12,567,382.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38,774.16		5,738,774.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6,000.00			-1,312,064.73	-2,536,560.00						288,495.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36,000.00			-1,312,064.73	-2,536,560.00						288,495.2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682,383.24		-15,682,383.2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682,383.24		-15,682,383.2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912,269.09							-2,912,269.09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1,810,108.00				313,316,862.64	2,536,560.00			31,601,274.21	119,814,649.18		984,006,334.03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为包头东宝乐凯明胶有限公司，2000年8月经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以内政股批字（2000）10号文件批准整体变更设立，设立时股本为4,098万元。

经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于2007年12月增加股本1,60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5,698万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949号）文件之规定，本公司于2011年6月27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00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为7,598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1]202号）文件之规定，本公司股票于2011年7月6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12年4月，经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为15,196万元。

2013年5月，经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共计增加股本4,558.8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19,754.80万元。

根据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77号），2015年10月，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2,889,054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75,592,996.68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1,541,218.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4,051,778.68元。本次新增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15]001063号验资报告。

2016年4月，经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30,437,05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股本由23,043.71万元增加至46,087.41万元。

根据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共计33名激励对象授予312万股限制性股票，2018年6月，公司收到共计33名被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项共计人民币845.52万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312.00万元，其余人民币533.5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新增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18]000374号验资报告。本次授予后，公司股本增加至46,399.41万元。

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574号）核准，2019年3月，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2,2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1,762,670.28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0,437,329.72元。本次新增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19]000074号验资报告。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变为人民币52,399.41万元。

根据公司2018年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申请减少股本人民币124.8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52,274.61万元。本次减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19]000298号验资报告；根据公司2019年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申请减少股本人民币93.6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52,181.01万元，本次减少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20]000321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9年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同意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58号）同意注册，2021年5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72,728,875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7,281,7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0,588,219.7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6,693,480.24元。本次新增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21]000351号验资报告。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后，公司股本变为人民币59,453.90万元。

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暨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93.6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59,360.30万元，本次减少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21]000465号验资报告；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及减资后，截止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59,360.30万股，注册资本为59,360.30万元。

公司注册地址：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河大街46号，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军、法定代表人为王军。

公司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500006032671859的营业执照。

2、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生物、生化制品制造行业，主要产品为明胶系列产品、胶原蛋白产品及副产品磷酸氢钙以及肥料产品。

3、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8月24日批准报出。

4、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1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宝大田”）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减少1户，具体包括：

名称	变更原因
东宝圆素（北京）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附注五/11、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附注五/12、14、应收款项风险组合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附注五/15、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21、固定资产折旧；附注五/25、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27、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附注五/34、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

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

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 (在此种情形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 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 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 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 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

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

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以及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票据	除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外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以及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6.金融工具减值。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以及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

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6.金融工具减值。

17、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6.金融工具减值。

20、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6)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1、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4.75~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5%	9.50~6.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作为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承租人使用的起始日期。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25、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商标、软件使用权和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

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证期限	受益期限
非专利技术	10年	受益期限
专利技术	专利年限	受益期限
软件使用权	5年	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6、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7、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年	
产品包装设计等	1.5~3年	
广告策划费	按合同期限	
固定资产大修支出	按受益期限	

28、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0、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简化处理的除外。

(一)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

1、计量基础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 (1) 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2) 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3) 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2、租赁负债的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发生下列四种情形时，承租人应当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承租人应当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如果租赁付款额最初是可变的，但在租赁期开始日后的某一时点转为固定，那么，在潜在可变性消除时，该付款额成为实质固定付款额，应纳入租赁负债的计量中。承租人应当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该情形下，承租人采用的折现率不变，即采用租赁期开始日确定的折现率。

(2) 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对其在担保余值下预计支付的金额进行估计。该金额发生变动的，承租人应当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该情形下，承租人采用的折现率不变。

(3)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因浮动利率的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承租人应当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该情形下，承租人应采用反映利率变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进行折现。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浮动利率除外)的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承租人应当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该情形下，承租人采用的折现率不变。需要注意的是，仅当现金流量发生变动时，即租赁付款额的变动生效时，承租人才应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以反映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承租人应基于变动后的合同付款额，确定剩余租赁期内的租赁付款额。

(4) 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承租人应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① 发生承租人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承租人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承租人应当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上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承租人应当根据新的评估结果重新确定租赁期和租赁付款额。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等导致租赁期变化的，也应当根据新的租赁期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

② 发生承租人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承租人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承租人应当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承租人应根据新的评估结果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

上述两种情形下，承租人在计算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应当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重估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31、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

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4、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是销售商品，包括明胶、磷酸氢钙、胶原蛋白及肥料等产品。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

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明胶、磷酸氢钙、胶原蛋白及肥料销售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发出、客户验收，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3.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1)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1)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35、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

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7、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21.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由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新租赁准则衔接规定,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公司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原因说明

公司目前尚无租赁业务。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其他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明胶系列产品销售收入、除《有机肥料》（NY525—2012）标准、《有机-无机复混肥料》（GB18877—2009）标准、《生物有机肥》（NY884—2012）标准之外的有机肥产品销售收入*1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增值税	磷酸氢钙销售收入*2	-
增值税	《有机肥料》（NY525-2012）标准、《有机-无机复混肥料》（GB18877-2009）标准、《生物有机肥》（NY884-2012）标准的有机肥产品销售收入*3	-
增值税	转让非专利技术	6%
增值税	简易计税方法	3%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4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 为纳税基准	1.2%
水资源税*5	实际用水量	5.00 元/m ³ 、10.00 元/m ³
土地使用税*6	土地使用面积	9.60 元/m ² 、7.20 元/m ² 、4.80 元/m ²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公司2020年11月19日再次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15000164），自2020年至2022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注*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

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9年4月1日起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税率调整为13%。原适用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9%。

注*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文件之规定,本公司销售的磷酸氢钙产品,免征增值税。

注*3: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8〕56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有机肥产品执行标准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86号)文件之规定,本公司生产的《有机肥料》(NY525—2012)标准、《有机-无机复混肥料》(GB18877—2009)标准、《生物有机肥》(NY884—2012)标准的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

注*4: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修改《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船税法>办法》和《内蒙古自治区房产税实施细则》的决定(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239号),自2019年1月1日到2021年12月31日,房产税纳税基准由房产原值一次减除比例暂由10%调整为30%,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按照房产原值的70%为纳税基础缴纳房产税。

注*5: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的通知》(内政发[2017]157号)文件之规定,自2017年12月1日起,公司按照地下水非超采区5元/立方米、超采区10元/立方米缴纳水资源税。

注*6: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调整方案》(内政字[2019]16号)的批复,公司经营所在地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域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二级为9.60元/m²、三级为7.20元/m²、四级为4.80元/m²。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243.13	772.13
银行存款	290,968,599.97	47,987,323.83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	60,297.71
合计	291,023,843.10	48,048,393.67

其他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大幅增加主要系本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收到了募集资金。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000,000.00	
受监管的银行存款		200,000.00
支付平台保证金	50,000.00	50,000.00
合计	8,050,000.00	250,000.00

1、报告期内公司向浦发银行包头分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保证金80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21年3月17日至2021年9月18日。

2、电商平台保证金5.00万元。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95,000.00	6.89%	4,097,500.00	50.00%	4,097,500.00	8,395,000.00	8.00%	4,197,500.00	50.00%	4,197,5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825,474.25	93.11%	5,338,463.53	4.82%	105,487,010.72	96,488,029.59	92.00%	5,188,362.51	5.38%	91,299,667.08
其中：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以外的应收账款	110,512,438.13	92.85%	5,338,463.53	4.83%	105,173,974.60	96,488,029.59	92.00%	5,188,362.51	5.38%	91,299,667.08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的应收账款	313,036.12	0.26%			313,036.12					
合计	119,020,474.25	100.00%	9,435,963.53	7.93%	109,584,510.72	104,883,029.59	100.00%	9,385,862.51	8.95%	95,497,167.0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97,500.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国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195,000.00	4,097,500.00	50.00%	回款未达预期
合计	8,195,000.00	4,097,500.0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338,463.5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10,825,474.25	5,338,463.53	4.82%
合计	110,825,474.25	5,338,463.5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3,168,417.35
1 至 2 年	1,677,188.00
2 至 3 年	8,928,182.49
3 年以上	5,246,686.41
3 至 4 年	656,589.49
4 至 5 年	4,086.00
5 年以上	4,586,010.92

合计	119,020,474.25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197,500.00		100,000.00			4,097,5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188,362.51	174,864.02	24,763.00			5,338,463.53
合计	9,385,862.51	174,864.02	124,763.00			9,435,963.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52,079,604.75	43.76%	4,097,500.00
合计	52,079,604.75	43.76%	

3、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8,784,488.86	38,562,037.31
合计	68,784,488.86	38,562,037.3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732,205.77	95.04%	8,348,847.11	98.66%
1至2年	563,081.20	4.20%	63,029.53	0.74%
2至3年	50,220.00	0.37%	40,000.00	0.47%
3年以上	50,655.06	0.38%	10,235.06	0.12%
合计	13,396,162.03	--	8,462,111.70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5,299,947.82	39.56%

其他说明：

预付款项期末增加较大主要系预付骨料及能源采购款增加所致。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95,881.30	

其他应收款	2,569,387.36	883,867.63
合计	2,665,268.66	883,867.6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95,881.30	
合计	95,881.3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853,581.94	233,859.39
押金及保证金	172,000.00	178,500.00
工程借款		2,000,000.00
其他	1,745,431.22	240,910.50
合计	2,771,013.16	2,653,269.8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69,402.26			1,769,402.26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6,543.54			36,543.54
本期转回	1,604,320.00			1,604,320.00

2021年6月30日余额	201,625.80			201,625.80
--------------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552,710.47
1至2年	66,302.69
2至3年	14,000.00
3年以上	138,000.00
5年以上	138,000.00
合计	2,771,013.16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769,402.26	36,543.54	1,604,320.00			201,625.80
合计	1,769,402.26	36,543.54	1,604,320.00			201,625.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包头市滨河新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	支付工程款
合计	1,600,000.00	--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抵付年产3500吨明胶扩建至7000吨明胶项目应付工程款的方式收回包头市滨河新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借款200万元，转回期初坏账准备160万元，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80%，账龄4-5年。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包头市失业保险中心	其他	1,468,800.00	1年以内	53.01%	

白万一	代垫医疗费	150,000.00	1 年以内	5.41%	7,500.00
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社会保障专户	代垫款	130,000.00	1 年以内	4.69%	6,500.00
高新区财务集中收付中心	代垫款	110,910.50	1 年以内	4.00%	5,545.53
王傲慧	代垫医疗费	102,350.90	1 年以内	3.69%	5,117.55
合计	--	1,962,061.40	--	70.81%	24,663.08

5)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包头市失业保险中心	以工代训补贴	1,468,800.00	1 年以内	2021 年 7 月收到 1,468,800.00 元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078,059.58		22,078,059.58	26,550,631.62		26,550,631.62
在产品	50,953,000.39		50,953,000.39	46,702,885.94		46,702,885.94
库存商品	114,297,183.59	154,723.94	114,142,459.65	133,627,993.61	286,932.63	133,341,060.98
周转材料	97,595.18		97,595.18	114,395.21		114,395.21
发出商品				4,252,212.39		4,252,212.39
自制半成品	79,214,901.30		79,214,901.30	75,601,431.66		75,601,431.66
合计	266,640,740.04	154,723.94	266,486,016.10	286,849,550.43	286,932.63	286,562,617.8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86,932.63			132,208.69		154,723.94
合计	286,932.63			132,208.69		154,723.94

(3)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当前合同					
其中：					
运输成本		3,616,203.37	3,616,203.37		
小计		3,616,203.37	3,616,203.37		
减：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3,616,203.37	3,616,203.37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5,236,293.31	4,560,451.35
合计	5,236,293.31	4,560,451.35

其他说明：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浙江东宝 艺澄科技 有限公司		980,000.0 0		-274,848. 29						705,151.7 1	
包头市宝 成联精细 化工有限	5,857,090 .96	3,214,000 .00		-175,568. 62						8,895,522 .34	

责任公司											
通辽市蒙 宝生物科 技有限公 司	9,789,525 .15	2,350,000 .00		-8,888.20						12,130,63 6.95	
杭州中科 润德生物 技术发展 有限公司	6,385,079 .97			-299,844. 16						6,085,235 .81	
广东威希 德科技有 限公司	3,189,221 .16	1,500,000 .00		-73,958.3 9						4,615,262 .77	
小计	25,220,91 7.24	8,044,000 .00		-833,107. 66						32,431,80 9.58	
合计	25,220,91 7.24	8,044,000 .00		-833,107. 66						32,431,80 9.58	

其他说明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丘市任达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合计	1,800,000.00	1,80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 入留存收益的金 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 入留存收益的原 因
商丘市任达生物 科技有限责任公 司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19,283,128.42	738,280,660.36

合计	719,283,128.42	738,280,660.36
----	----------------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57,527,890.79	462,713,680.35	8,538,349.81	21,179,703.89	949,959,624.84
2.本期增加金额	3,529,177.32	1,229,413.10	1,202,026.54	69,769.83	6,030,386.79
(1) 购置	272,857.89	1,045,453.55	1,202,026.54	69,769.83	2,590,107.81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3,256,319.43	183,959.55			3,440,278.98
3.本期减少金额			370,035.00		370,035.00
(1) 处置或报废			370,035.00		370,035.00
4.期末余额	461,057,068.11	463,943,093.45	9,370,341.35	21,249,473.72	955,619,976.6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7,692,411.67	137,496,735.22	5,866,312.39	10,623,505.20	211,678,964.48
2.本期增加金额	6,976,274.82	15,977,850.82	308,140.56	1,707,417.45	24,969,683.65
(1) 计提	6,976,274.82	15,977,850.82	308,140.56	1,707,417.45	24,969,683.65
3.本期减少金额			311,799.92		311,799.92
(1) 处置或报废			311,799.92		311,799.92
4.期末余额	64,668,686.49	153,474,586.04	5,862,653.03	12,330,922.65	236,336,848.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6,388,381.62	310,468,507.41	3,507,688.32	8,918,551.07	719,283,128.42
2.期初账面价值	399,835,479.12	325,216,945.13	2,672,037.42	10,556,198.69	738,280,660.3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23,460,361.24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1,103,156.60	73,755,504.66
合计	81,103,156.60	73,755,504.6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废水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56,242,262.73		56,242,262.73	53,415,838.44		53,415,838.44
年产5万吨绿色生态有机肥项目	24,559,372.68		24,559,372.68	20,221,741.70		20,221,741.70
胶原蛋白肽营养补充剂制品建设项目	301,521.19		301,521.19	117,924.52		117,924.52
合计	81,103,156.60		81,103,156.60	73,755,504.66		73,755,504.6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废水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105,815,000.00	53,415,838.44	2,826,424.29			56,242,262.73	53.15%	90%				募股资金
年产5万吨绿色生态有机肥项目	78,600,000.00	20,221,741.70	4,337,630.98			24,559,372.68	31.25%	80%				募股资金
胶原蛋白肽营养补充剂制品建设项目	134,074,500.00	117,924,520.00	183,596.67			301,521.19	0.22%					募股资金
合计	318,489,500.00	73,755,504.66	7,347,651.94			81,103,156.60	--	--				--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4,607,174.89	19,031,467.57	3,457,063.40	1,543,971.35	98,639,677.21
2.本期增加金额	576,504.00			30,613.86	607,117.86
(1) 购置	576,504.00			30,613.86	607,117.8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5,183,678.89	19,031,467.57	3,457,063.40	1,574,585.21	99,246,795.0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877,954.12	10,046,762.58	1,400,352.22	1,261,596.69	20,586,665.61
2.本期增加金额	753,910.72	831,182.28	172,853.16	51,305.48	1,809,251.64
(1) 计提	753,910.72	831,182.28	172,853.16	51,305.48	1,809,251.6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631,864.84	10,877,944.86	1,573,205.38	1,312,902.17	22,395,917.2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6,551,814.05	8,153,522.71	1,883,858.02	261,683.04	76,850,877.82
2.期初账面价值	66,729,220.77	8,984,704.99	2,056,711.18	282,374.66	78,053,011.6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1.1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全资子公司东宝大田土地使用权	17,348,631.15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13、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医用胶原水解物的制备工艺开发	1,716,037.72	2,338,779.79				2,338,779.79		1,716,037.72
废水资源综合利用	1,007,583.29	286,863.63						1,294,446.92
新型人造肉工艺和产品研发	814,059.91	732,634.58						1,546,694.49
超低内毒素明胶制备工艺开发	600,000.00							600,000.00
促骨活性骨胶原肽分离与纯化	584,503.74							584,503.74
生物抗菌肽的提取与性质研究	500,000.00							500,000.00
口服骨胶原肽联合钙尔奇 D 对绝经后骨质疏松患者治疗效果的研究	383,793.33							383,793.33
明胶基疫苗/药物微针的研究与产品开发		1,415,094.30						1,415,094.30
一种烘焙专用明胶产品开发与性能		390,205.10				390,205.10		

研究								
开发一种纺织、电镀领域专用胶原蛋白		109,952.64				109,952.64		
基于骨胶原的珍珠圆在食品领域应用研究与开发		411,526.44				411,526.44		
鱼明胶空心硬胶囊制备工艺研究与开发		366,165.72				366,165.72		
骨素酶法明胶品质提升关键技术的研发与应用		924,217.30				924,217.30		
骨明胶制造过程中骨素水洗中和新工艺开发及应用		264,154.18				264,154.18		
明胶制造工艺中离子交换运行模式的研究与应用		339,626.53				339,626.53		
胶原蛋白肽制备新工艺的研究与开发		607,373.39				607,373.39		
鱼鳞胶原蛋白工艺技术产品开发		492,762.15						492,762.15
胶原蛋白肽保健食品研究与开发		153,031.57				153,031.57		
改善睡眠粉剂产品的开发		9,433.96						9,433.96

明胶制造过程中废弃物的综合利用研究与开发		317,378.19						317,378.19
合计	5,605,977.99	9,159,199.47				5,905,032.66		8,860,144.80

其他说明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大修费用		1,501,520.25	46,343.21		1,455,177.04
合计		1,501,520.25	46,343.21		1,455,177.04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949,284.96	1,524,738.08	11,442,197.40	1,747,499.1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628,437.00	544,265.55	2,323,829.61	580,957.41
可抵扣亏损	3,994,110.87	998,527.72	3,043,008.44	760,752.11
政府补助	49,751,299.82	7,462,694.97	50,977,574.79	7,646,636.22
无形资产摊销	379,721.87	57,978.28	406,380.36	61,637.05
合计	67,702,854.52	10,588,204.60	68,192,990.60	10,797,481.97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88,204.60		10,797,481.97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无形资产购置款	2,687,394.68		2,687,394.68	1,844,000.00		1,844,000.00
合计	2,687,394.68		2,687,394.68	1,844,000.00		1,844,000.00

其他说明：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800,000.00	90,8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1,147.49	116,828.04
合计	9,811,147.49	90,916,828.0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偿还了大部分流动资金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减少。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80,654,323.16	94,031,716.92
应付工程、设备款	51,321,989.58	62,154,885.28
合计	131,976,312.74	156,186,602.2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美吕净水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8,269,010.48	未到支付期
包头市万茂建筑有限公司	1,494,066.54	未到支付期
内蒙古广厦建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37,749.22	未到支付期
江苏江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328,256.64	未到支付期
内蒙古众磊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189,118.86	未到支付期
合计	13,618,201.74	--

其他说明：

20、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824,106.90	10,756,512.14
合计	3,824,106.90	10,756,512.14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1、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950,130.46	29,272,740.68	29,493,479.89	2,729,391.2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16,142.86	2,416,142.86	
三、辞退福利		126,044.33	126,044.33	
合计	2,950,130.46	31,814,927.87	32,035,667.08	2,729,391.2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949.03	26,009,673.01	26,005,111.38	52,510.66
2、职工福利费		587,488.71	587,488.71	
3、社会保险费		1,257,713.07	1,257,713.0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28,073.10	1,228,073.10	
工伤保险费		29,639.97	29,639.97	
4、住房公积金	384,984.00	583,452.00	870,276.00	98,16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17,197.43	834,413.89	772,890.73	2,578,720.59
合计	2,950,130.46	29,272,740.68	29,493,479.89	2,729,391.2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35,744.05	2,335,744.05	
2、失业保险费		80,398.81	80,398.81	
合计		2,416,142.86	2,416,142.86	

其他说明：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145,819.81	3,437,315.13
企业所得税	1,374,060.25	1,688,221.88
个人所得税	39,646.68	33,899.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0,207.38	242,965.10
教育费附加	157,290.99	173,546.50
水资源税	635,365.00	911,160.00
合计	5,572,390.11	6,487,107.91

其他说明：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6,107,692.49	4,357,244.54
合计	6,107,692.49	4,357,244.54

(1)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536,560.00
股权收购款	4,22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207,519.60	225,783.34
关联方往来款	305,787.67	243,287.67
代收款	313,666.25	249,113.09
待支付费用	988,718.97	1,030,500.44
其他	72,000.00	72,000.00
合计	6,107,692.49	4,357,244.54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043,106.25
合计		19,043,106.25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主要系公司偿还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7,866,400.00	57,866,400.00
待转销项税	210,035.69	1,082,764.79
合计	58,076,435.69	58,949,164.7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	溢折价摊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提利息	销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银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合同，将价值为6028.82万元的机器设备以5,700.00万元的价格销售给浙银租赁后租回。公司于2020年9月收到销售价款5,70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计提应付利息86.64万元，合计5786.64万元。

26、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偿还了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7、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生化明胶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2005年3月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下发的《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05年国家高技术产业化项目国债专项资金基建支出预算（拨款）指标的通知》（内财建一[2005]125号）、2005年4月包头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达2005年国家高技术产业化项目国债专项资金基建支出计划的通知》（包财经一[2005]11号）文件，和2005年6月包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包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下达自治区2005年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的通知》（包发改投字[2005]300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2005年收到生化明胶项目专项资金10,000,000.00元，用于公司的利用生物酶解技术高效制备高档明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建设。

根据2011年3月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研究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有关事宜专题会议

纪要》（[2011]23号）之规定，公司需偿还上述生化明胶项目专项资金10,000,000.00元。

2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51,879,273.51	2,500,000.00	4,016,186.46	50,363,087.05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225,000.00		150,000.00	75,000.00	
合计	52,104,273.51	2,500,000.00	4,166,186.46	50,438,087.0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清洁生产专项补助资金*1	46,428.21			46,428.21				与资产相关
180万吨明胶废水治理工程专项资金*2	492,324.03			246,162.06			246,161.97	与资产相关
环保废水明沟排放治理项目资金*3	28,571.57			14,285.70			14,285.87	与资产相关
明胶生产中应用信息化控制技术项目资金*4	3,571.24			3,571.24				与资产相关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5	178,571.54			71,428.56			107,142.98	与资产相关
可溶性原生蛋白的研制开发项目资金*6	377,232.13			58,035.72			319,196.41	与资产相关
年产1000吨可溶性胶原蛋白项目*7	1,880,952.67			142,857.12			1,738,095.55	与资产相关

外经贸区域 协调发展促 进资金*8	952,379.36			71,428.68			880,950.68	与资产相关
4000 吨至 6500 吨明胶 扩产项目*9	607,142.94			53,571.42			553,571.52	与资产相关
研发中心补 助资金*10	3,375,000.18			160,714.26			3,214,285.92	与资产相关
3500 吨项目 扶持资金 *11	6,700,310.80			320,186.28			6,380,124.52	与资产相关
骨素酶法明 胶的工艺开 发*12	1,631,226.72			69,386.64			1,561,840.08	与资产相关
入区项目补 助资金*13	18,923,728.60			555,794.10			18,367,934.50	与资产相关
胶原产业双 创示范基地 建设项目 *14	10,940,763.73			523,808.34			10,416,955.39	与资产相关
外贸转型升 级和创新发 展项目*15	1,343,999.94			64,000.02			1,279,999.92	与资产相关
设备升级引 导资金*16	325,000.04			12,499.98			312,500.06	与资产相关
医用胶原水 解物制备工 艺开发*17	225,000.00			150,000.00			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年产 3500 吨 增至 7000 吨 新工艺精深 加工明胶建 设项目*18	1,503,614.50			57,831.30			1,445,783.20	与资产相关
自治区重点 实验室项目 *19	263,157.89			157,894.74			105,263.15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0 吨 精深加工胶 原蛋白*20	1,580,246.92			59,259.24			1,520,987.68	与资产相关
一种具有抑	725,050.50			44,848.50			680,202.00	与资产相关

制癌细胞增殖作用的胶原蛋白活性肽的制备方法*21								
包头创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医用胶原水解物的研发与转化*22		2,500,000.00		1,282,194.35			1,217,805.6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2,104,273.51	2,500,000.00		4,166,186.46	0.00	0.00	50,438,087.05	

其他说明：

注1：根据2006年12月包头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达2006年中央补助清洁生产专项资金计划的通知》（包财经一[2006]85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2006年12月收到中央补助地方清洁生产专项资金1,300,000.00元，用于公司综合利用废骨资源开发生产明胶骨素及延伸产品项目。

注2：根据2006年12月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和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2006年自治区环境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内财建一[2006]1259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2007年收到自治区环保专项资金1,000,000.00元；根据2010年2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下发的《关于2010年第一批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铬渣、松花江、淮河、黄河中上游、丹江口库区、三峡库区的复函）（发改办环资[2010]331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2010年10月收到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专项资金4,700,000.00元，用于公司180万吨明胶废水治理工程项目。

注3：根据2005年8月包头市财政局和包头市环境保护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2005年环保专项资金（排污费）计划的通知》（包环字[2005]22号）等相关文件之规定，公司于2005年收到环保废水明沟排放治理项目资金400,000.00元，用于公司明胶扩建工程废水治理工程项目。

注4：2005年8月公司与包头市科学技术局签订编号为2005Z2003-2的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约定由本公司承担利用酶解法工艺生产高档明胶流程中应用信息化控制技术，所需资金100,000.00元由包头市财政投入。

注5：根据2007年11月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和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2007年自治区环境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内财建一[2007]1109号）文件之规定，公司收到环境保护专项资金2,000,000.00元，用于公司废水及废弃物污染防治综合利用项目。

注6：2009年8月公司与包头市科学技术局签订编号为2009Z1019的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双方约定：本公司承担可溶性胶原蛋白制备开发项目，所需资金10万元由包头市财政投入，公司于2009年12月收到上述资金100,000.00元；根据2009年8月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下发的《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09年第一批应用技术与开发资金的通知》（内财教[2009]853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2009年11月收到自治区应用技术与开发资金1,000,000.00元，用于可溶性胶原蛋白产业化项目；根据2010年5月包头市财政局和包头市科学技术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包头市2010年应用技术与开发项目计划（第一批）及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包财教[2010]21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2010年11月收到可溶性胶原蛋白产业化关键技术攻关补助资金500,000.00元，用于可溶性胶原蛋白产业化项目。

注7：根据2013年12月包头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达2013年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包财工交[2013]119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2013年12月、2014年4月收到包头稀土高新区财政局拨付年产1000吨可溶性胶原蛋白项目补贴共计4,000,000.00元。

注8：根据2014年12月19日内蒙古自治区商务厅、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联合下发的《关于确认2013年

度边贸项目和外经贸区域发展补报项目的通知》（内商规财字[2014]1170号）文件之规定，公司2015年1月收到上述边贸项目和外经贸区域发展补助资金2,000,000.00元。

注9：根据2015年10月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蒙古自治区商务厅联合下发的《关于拨付2014年外经贸区域协调发展补报项目支持资金的通知》（内财贸[2015]1513号）文件之规定，公司收到补助资金1,500,000.00元，用于明胶4000吨/年增至6500吨/年扩建项目。

注10：根据2015年8月包头市财政局、包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2015年自治区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包财贸[2015]57号）文件之规定，2016年2月公司收到2015年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1,500,000.00元；根据2016年1月包头稀土高新区委员会下发的《包头稀土高新区促进科技创新20条政策措施（试行）的通知》（包开管发[2016]3号）文件之规定，2016年12月公司收到企业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扶持资金3,000,000.00元；共计收到资金4,500,000.00元，用于公司研发中心建设补助。

注11：根据2014年5月包头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政办公室关于印发《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关于贯彻落实包头市支持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政策措施的意见》文件之规定，2016年12月公司收到工业重点项目扶持资金5,000,000.00元，根据2017年12月包头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7年自治区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文件之规定，2018年2月公司收到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3,800,000.00元。用于公司3500吨明胶项目的建设。

注12：根据2017年12月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科技厅下发的《关于下达2017年自治区科技重大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文件之规定，2018年9月公司收到东宝骨素酶法明胶的工艺开发补助款5,000,000.00元，用于东宝骨素酶法明胶的工艺开发。

注13：根据2018年10月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园区建设管理局下发的《包头稀土高新区园区建设管理局关于东宝生物申请扶持资金的请示回复意见》文件之规定，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2020年8月共计收到入区项目补助资金款20,000,000.00元，用于公司3500吨明胶项目的建设。

注14：根据2018年3月包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转发东北振兴新动能培育平台及设施建设专项2018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文件之规定，2018年12月公司收到胶原产业双创示范基地建设项目款12,000,000.00元。用于公司“胶原产业双创示范基地”项目的建设。

注15：根据2018年12月包头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达2018年外经贸专项资金的通知》文件之规定，2019年1月公司收到外贸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项目补助资金款1,600,000.00元，用于公司年产3500吨新工艺精深加工明胶建设项目。

注16：根据2017年4月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指导产业健康发展的八条措施》文件之规定，2019年9月公司收到设备升级引导资金350,000.00元，用于部分设备改造升级。同时收到融资租赁补贴资金355,000.00元，用于支付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利息的补偿。

注17：根据2019年5月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和信息化局下发的《关于组织申报2019年度包头稀土高新区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通知》文件之规定，2019年10月公司收到医用胶原水解物制备工艺开发项目补助资金款600,000.00元，用于加快医用胶原水解物制备工艺的成果转化。

注18：根据2019年11月包头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达2019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包财贸[2019]879号）等文件之规定，2020年3月公司收到包头市财政局拨付的补助资金1,600,000.00元，用于年产3500吨增至7000吨新工艺精深加工明胶项目。

注19：根据2019年12月公司与包头市科学技术局、包头市财政局签订的编号为NM2019BT062科技计划项目任务书之约定，本公司负责自治区重点实验室项目下的新产品开发、人才培养、完善知识产权制等任务。2020年4月公司收到包头市财政局拨付的补助资金500,000.00元，用于自治区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

注20：根据2020年7月包头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达2020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财贸[2020]460号）等文件之相关规定，2020年11月公司收到包头市财政局拨付的补助资金1,600,000.00元，用于年产2000吨精深加工胶原蛋白项目。

注21：根据2020年9月包头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达2020年自治区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

预算指标的通知》（包财工交[2020]666号）等相关文件之规定，2020年11月公司收到包头市财政局拨付的补助资金740,000.00元，用于一种具有抑制癌细胞增殖作用的胶原蛋白活性肽的制备方法项目。

注22：根据2020年11月包头市科学技术局下发的《包头市承担自治区“科技兴蒙”行动》文件之规定，2021年3月公司收到“科技兴蒙”专项资金2,500,000.00元，用于医用胶原水解物的研发与转化项目。

2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21,810,108.00	72,728,875.00			-936,000.00	71,792,875.00	593,602,983.00

其他说明：

本期股本增减变动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三、公司基本情况。

3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12,697,263.99	323,964,605.24	2,101,113.74	634,560,755.49
其他资本公积	1,260,098.09			1,260,098.09
合计	313,957,362.08	323,964,605.24	2,101,113.74	635,820,853.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根据公司2019年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同意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58号）同意注册，2021年5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72,728,875股，发行价格为5.6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7,281,7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0,588,219.7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6,693,480.24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72,728,875.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323,964,605.24元。

2、(1)公司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未达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本期归还被激励对象共计人民币2,689,859.97元，减少股本人民币936,000.00元，同时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1,753,859.97元；(2)报告期内，收购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调减资本公积金（股本溢价）347,253.77元；本期减少共计2,101,113.74元。

31、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2,536,560.00		2,536,560.00	
合计	2,536,560.00		2,536,56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减少系公司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未达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本期归还被激励对象出资款所致。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533,908.26			32,533,908.26
任意盈余公积	562,767.48			562,767.48
合计	33,096,675.74			33,096,675.7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3,628,896.85	125,048,961.8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692,581.5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3,628,896.85	122,356,380.2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51,503.43	6,779,047.92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682,383.2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1,180,400.28	113,453,044.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5,367,677.08	244,338,272.93	185,531,657.95	153,101,590.12
其他业务	1,302,736.46	35,569.16	1,250,466.46	83,358.22
合计	276,670,413.54	244,373,842.09	186,782,124.41	153,184,948.34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明胶系列及磷酸氢钙				256,478,527.63
胶原蛋白系列产品				18,282,456.67
其他产品及其他业务				1,909,429.24
其中：				
东北地区				2,948,995.33
华中地区				36,142,835.57
华南地区				17,564,920.09
华北地区				44,214,294.41
华东地区				161,333,821.04
其他地区				14,465,547.10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合计				276,670,413.5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7,921,886.59 元，其中，77,921,886.59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8,326.08	162,259.11
教育费附加	389,282.60	69,536.42

房产税	1,560,360.83	1,144,598.97
土地使用税	735,017.66	735,017.66
印花税	141,577.43	123,763.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9,521.73	46,357.61
水利建设基金及其他	284,893.32	208,321.15
合计	4,278,979.65	2,489,854.32

其他说明：

税金及附加增加主要系：1、报告期内缴纳的增值税增加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相应增加；2、2000吨胶原蛋白项目上年同期4月投入使用自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致使本期缴纳的房产税高于上期。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52,155.08	2,503,656.30
运输费		2,954,092.47
推广、宣传策划费	223,076.90	220,616.67
广告费	150,483.39	490,793.16
服务费	156,215.37	255,593.01
差旅费	326,626.78	104,532.26
展位费	120,570.75	55,036.53
作业费	216,634.38	228,842.65
股权激励费用		50,289.96
其他	522,228.66	452,784.34
合计	4,367,991.31	7,316,237.35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本期减少主要系：1、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运输费本期在营业成本中列报，上期在销售费用中列报；2、广告费减少，主要系公司调整了胶原蛋白终端产品广告方式，本期投入减少；3、上期发生了股权激励成本摊销，本期无此项业务。

其他主要核算邮寄费、包装物、办公费、通讯费等零星支出。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6,741,649.37	5,057,506.62
无形资产摊销	632,495.78	644,936.28
折旧费	1,953,632.67	1,519,076.59
修理费	1,356,589.71	1,107,649.08
差旅交通费	653,129.48	679,782.34
信息披露费	295,617.38	160,828.32
保险费	208,641.16	278,203.83
业务招待费	335,110.21	216,439.77
股权激励费用		181,900.02
其他	1,422,858.29	1,947,048.40
合计	13,599,724.05	11,793,371.25

其他说明：

其他主要包括会议费、车辆及过轨费、仓储费、质量费、通讯费、办公费等零星费用。

3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99,737.26	3,162,621.22
折旧与摊销	2,161,099.64	2,026,441.22
材料费	174,957.97	311,331.43
其他费用	175,736.06	208,460.91
合计	4,411,530.93	5,708,854.78

其他说明：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655,871.09	2,418,543.79
利息收入	-333,232.94	-233,725.46
汇兑损益	8,476.33	44,011.62
手续费	45,919.90	55,080.01
合计	3,377,034.38	2,283,909.96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增加主要系因业务发展需要借款增加产生的利息支出相应增加所致。

4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摊销	4,166,186.46	2,070,909.06
社会保险政府补助	907,300.00	
高新技术企业研发经费奖励/补助资金	100,000.00	
高新区最有价值专利专项奖金	30,000.00	
2021 年专利资助奖金	2,827.50	
进博会补贴资金		3,000.0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0,714.19	25,743.91
再融资奖励资金		1,000,000.00
稳岗补贴		285,600.00
以工代训补贴	1,468,800.00	
合计	6,695,828.15	3,385,252.97

4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3,540.10	-385,036.72
应收票据贴现利息	-359,749.55	-562,395.33
合计	-1,163,289.65	-947,432.05

其他说明：

- 1、本期投资收益减少主要是部分参股公司处于投产初期，尚未产生经济效益所致。
- 2、本期银行承兑汇票贴现金额减少，贴息利息相应减少。

4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67,776.46	-22,646.9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0,101.02	1,715,705.07
合计	1,517,675.44	1,693,058.12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减少主要系其他应收款前期计提坏账准备本期转回所致。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2,208.69	-209,507.69
合计	132,208.69	-209,507.69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减少主要是期初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转销所致。

4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83,949.39	6,768.62
合计	83,949.39	6,768.62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罚没收入	13,018.05		13,018.05
其他	600.13	1,400.30	600.13
合计	13,618.18	1,400.30	13,618.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6,098.60	18,706.71	
合计	26,098.60	18,706.71	

其他说明：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53,423.55	935,320.76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4,277.37	332,400.58
合计	2,037,700.92	1,267,721.3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515,202.7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27,280.4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8,158.1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0,531.0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05,567.3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519.68
所得税费用	2,037,700.92

其他说明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收入	237,351.64	233,553.4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1,040,127.50	1,288,6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2	2,500,000.00	2,100,000.00
其他往来款		49,140.6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0,728.90	25,743.91
其他	7,953.13	1,400.30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合计	3,806,161.17	3,798,438.3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1、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工业企业政府补助90.73万元、高新技术企业研发经费奖励/补助资金10.00万元、最有价值专利专项奖金3.00万元，2021年专利资助奖金0.28万元，共计104.01万元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
- 2、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创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医用胶原蛋白的研发与转化项目补助资金250.00万元。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往来款	479,850.43	2,541,821.11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支出	3,641,479.12	3,610,192.94
销售费用支出	2,045,494.21	1,791,001.50
手续费支出	50,613.87	86,354.13
营业外支出	26,098.60	
合计	6,243,536.23	8,029,369.6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12,000,000.00
受监管的银行存款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12,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偿还中国银行包头九原支行长期借款后收回受监管的货币资金20.00万元。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	2,536,560.00	2,536,56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000,000.00
募集资金发行费用	351,631.02	
合计	2,888,191.02	14,536,56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1、报告期内公司回购了股权激励的部分限制性股票253.66万元。
- 2、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募集资金发行费用35.16万元。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477,501.81	6,648,060.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49,884.13	-1,483,550.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657,883.73	22,172,144.73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809,251.64	1,653,221.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343.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949.39	-6,768.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70,016.87	3,074,317.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3,540.10	385,036.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277.37	17,400.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076,601.70	-58,435,100.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701,088.51	50,301,002.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390,202.17	-6,078,790.18
其他		314,58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4,707.77	18,561,554.7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2,973,843.10	55,013,339.1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7,798,393.67	54,039,878.5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175,449.43	973,460.6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82,973,843.10	47,798,393.67
其中: 库存现金	5,243.13	772.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2,968,599.97	47,787,323.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297.7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973,843.10	47,798,393.67

其他说明: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50,000.00	详见下列说明(1)
固定资产	189,092,337.38	短期借款抵押, 详见下列说明(2)

无形资产	4,251,270.82	短期借款抵押，详见下列说明（2）
固定资产*2	123,460,361.24	未办妥产权
合计	324,853,969.44	--

其他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包头分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保证金800万元，借款期限2021年3月17日至2021年9月18日。电商平台保证金5.00万元。

（2）公司以黄河大街46号土地使用权以及地上房产、部分机器设备等资产作抵押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包头分行取得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8000.0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公司以部分机器设备作抵押向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商银行包头分行申请取得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980.0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公司以机器设备作抵押向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共计57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9月9日至2021年9月8日，同时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海南东宝实业有限公司）和王军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出具保证函。

除存在上述事项外，截止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资产权利无受限情况。

51、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73.71
其中：美元	11.41	6.4601	73.71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362,956.33
其中：美元	56,184.32	6.4601	362,956.33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5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2,500,000.00	详见附注七注释 28	1,282,194.35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508,927.50	详见附注七注释 40	2,508,927.50
合计	5,008,927.50		3,791,121.85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东宝圆素（北京）科贸有限责任公司，工商注销登记手续于2020年12月10日办理完毕。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减少1户，具体包括：

名称	变更原因
东宝圆素（北京）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市	内蒙古包头市	生产与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2,431,809.58	25,220,917.2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803,540.10	-385,036.72
--综合收益总额	-803,540.10	-385,036.72

其他说明

(2)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3)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

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GDP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2021年6月30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68,784,488.86	—
应收账款	119,020,474.25	9,435,963.53
其他应收款	2,866,894.46	201,625.80
合计	190,671,857.57	9637589.33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

截止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43.76%(2020年6月30日：51.62%)。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14,980.00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8,180.00万元。

截止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9,811,147.49				9,811,147.49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131,976,312.74				131,976,312.74

其他应付款	6,107,692.49			6,107,692.49
其他流动负债	57,866,400.00			57,866,400.00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25,761,552.72		10,000,000.00	235,761,552.72

注*：详见本附注七、注释27，生化明胶项目专项资金10,000,000.00元未约定还款期限。

（三）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除了少量海外客户销售以美元结算外，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例并不重大。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很小。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止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长期带息债务。

3、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其他债权投资			68,784,488.86	68,784,488.86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00,000.00	1,80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1、对于持有的应收票据，其剩余期限较短，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 2、因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

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3、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期未发生变更。

4、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以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海南东宝实业有限公司	海南省澄迈县	进出口业务、软件开发、互联网销售、技术开发及服务、自有资金投资活动	6,496.96 万元	23.39%	23.3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王军。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8.长期股权投资。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陈锡东	董事王富荣配偶之兄
王富华	董事长近亲属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包头市宝成联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盐酸	2,217,341.29		否	
浙江东宝艺澄科技有限公司	眼膜	26,500.00	300,000.00	否	
合计：		2,243,841.29	300,0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东宝艺澄科技有限公司	胶原蛋白	415,798.40	
杭州中科润德生物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胶原蛋白		1,327.43
通辽市蒙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胶原蛋白	18,524.34	
合计：		434,322.74	1,327.4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海南东宝实业有限公司	房租	75,000.00	75,000.00

合计:		75,000.00	75,000.00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东宝大田租用海南东宝实业有限公司（原名称：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房屋用于办公，上半年租金75,000.00元。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98,715.00	979,876.00

（4）其他关联交易

2021年6月，公司与海南东宝实业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900.00万元收购海南东宝实业有限公司持有东宝大田10%股份，收购完成后，公司对东宝大田持股比例从90.00%增至1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东宝艺澄科技有限公司	313,036.12			
合计		313,036.12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包头市宝成联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956,687.88	468,512.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东宝实业有限公司	318,287.67	243,287.67
合计		2,274,975.55	711,799.67

7、关联方承诺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2018年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于2018年6月12日向共计33名激励对象授予312万股限制性股票，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2.71元，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4.85元。

公司于2018年6月20日收到33名被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项共计人民币845.52万元。

根据《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被激励对象本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具体安排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为40.00%；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为30.00%；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为30.00%。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包括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其中：公司层面业绩考虑以公司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次及其他股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2018年至2020年，每年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不得低于3,500.00万元、5,500.00万元、7,500.00万元；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

所有激励对象根据已获授但尚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应当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暨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93.60万元。**2021年6月，公司减少注册资本金人民币93.60万元。**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授予日股票收盘价计量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业绩预测结合公司预计人员离职率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其他说明

3、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公司于2019年11月4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包头分行签署了《融资额度协议》及《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位于黄河大街以南、科技路以西的1宗土地使用权及高新区黄河大街46号8项房地产以及部分机器设备为抵押物取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包头分行共计人民币8,000.00万元的融资额度，额度使用期限自2019年11月4日至2021年10月22日。

在上述融资额度内，公司于2021年3月18日以在银行存款800.00万元作为保证金向浦发银行包头分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2000.00万元，期限6个月。

2、公司以部分机器设备为抵押物于2021年4月6日向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商银行包头分行取得短期借款980.00万元，借款期限一年。

3、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与浙江浙银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银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合同，将价值为6026.82万元的机器设备以5,700.00万元的价格销售给浙银租赁后租回。根据《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约定，起租日为浙江浙银支付租赁物购买价款之日，即2020年9月9日。租赁期限不超过12个月，租赁期满后，公司有权以留购价款0元购买上述机器设备。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海南东宝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宝实业”）于2021年6月25日与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恩股份”）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60,000,000股股票转让给国恩股份。2021年8月6日，公司收到东宝实业通知，本次协议转让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8月6日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东宝实业已将其持有的公司60,000,000股股票过户登记至国恩股份。

本次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前后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海南东宝实业有限公司	138,823,422	23.39%	78,823,422	13.28 %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711,022	11.07%	125,711,022	21.18 %

本次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后，国恩股份持有公司125,711,022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1.18%，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王爱国、徐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公司于2021年8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青岛益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收购其6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益青生物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该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债务重组

截至2021年6月30日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债务重组事项。

2、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截至2021年6月30日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非货币资产交换事项。

(2) 其他资产置换

截至2021年6月30日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其他资产置换事项。

3、年金计划

截至2021年6月30日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年金计划事项。

4、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截至2021年6月30日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终止经营事项。

5、分部信息

(1)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生产明胶系列产品，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95,000.00	6.88%	4,097,500.00	50.00%	4,097,500.00	8,395,000.00	8.03%	4,197,500.00	50.00%	4,197,5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860,451.31	93.12%	5,338,463.53	4.82%	105,521,987.78	96,115,147.29	91.97%	5,163,599.51	5.37%	90,951,547.78
其中：										
其中：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以外	110,368,	92.70%	5,338,46	4.84%	105,029,5	96,113,71	91.96%	5,163,599	5.37%	90,950,120.

的应收账款	048.13		3.53		84.60	9.59		.51		08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的应收账款	492,403.18	0.42%			492,403.18	1,427.70	0.01%			1,427.70
合计	119,055,451.31	100.00%	9,435,963.53	7.93%	109,619,487.78	104,510,147.29	100.00%	9,361,099.51	8.96%	95,149,047.7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097,500.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国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195,000.00	4,097,500.00	50.00%	回款未达预期
合计	8,195,000.00	4,097,500.0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338,463.5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10,860,451.31	5,338,463.53	4.82%
合计	110,860,451.31	5,338,463.5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3,319,344.41
1 至 2 年	1,561,238.00
2 至 3 年	8,928,182.49
3 年以上	5,246,686.41
3 至 4 年	656,589.49
4 至 5 年	4,086.00
5 年以上	4,586,010.92
合计	119,055,451.31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197,500.00		100,000.00			4,097,5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163,599.51	174,864.02				5,338,463.53
合计	9,361,099.51	174,864.02	100,000.00			9,435,963.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52,079,604.75	43.74%	4,097,500.00
合计	52,079,604.75	43.7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95,881.30	
其他应收款	20,645,992.67	883,867.63
合计	20,741,873.97	883,867.6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95,881.30	
合计	95,881.3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635,322.35	233,859.39
押金及保证金	172,000.00	178,500.00
工程借款	17,000,000.00	2,000,000.00
往来款	1,300,000.00	
其他	1,728,538.50	240,910.50
合计	20,835,860.85	2,653,269.89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69,402.26			1,769,402.26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4,785.92			24,785.92
本期转回	1,604,320.00			1,604,320.00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89,868.18			189,868.1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617,558.16
1 至 2 年	66,302.69
2 至 3 年	14,000.00
3 年以上	138,000.00
5 年以上	138,000.00
合计	20,835,860.85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769,402.26	24,785.92	1,604,320.00			189,868.18
合计	1,769,402.26	24,785.92	1,604,320.00			189,868.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包头市滨河新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	支付工程款
合计	1,600,000.00	--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抵付年产3500吨明胶扩建至7000吨明胶项目应付工程款的方式收回包头市滨河新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借款200万元，转回期初坏账准备160万元，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80%，账龄4-5年。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借款及往来款	18,300,000.00	1年以内	87.83%	
包头市失业保险中心	其他	1,468,800.00	1年以内	7.05%	

白万一	代垫医疗费	150,000.00	1 年以内	0.72%	7,500.00
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 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 社会保障专户	代垫款	130,000.00	1 年以内	0.62%	6,500.00
高新区财务集中收付 中心	代垫款	110,910.50	1 年以内	0.53%	5,545.53
合计	--	20,159,710.50	--	96.75%	19,545.53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 及依据
包头市失业保险中心	以工代训补贴	1,468,800.00	1 年以内	2021 年 7 月收到 1468800 元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9,169,724.36		89,169,724.36	75,669,724.36		75,669,724.36
对联营、合营企 业投资	32,462,382.13		32,462,382.13	25,220,917.24		25,220,917.24
合计	121,632,106.49		121,632,106.49	100,890,641.60		100,890,641.6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 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内蒙古东宝大 田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75,669,724.36	13,500,000.00				89,169,724.36	
合计	75,669,724.36	13,500,000.00				89,169,724.3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 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浙江东宝 艺澄科技 有限公司		980,000.0 0		-244,275. 74						735,724.2 6	
包头市宝 成联精细 化工有限 责任公司	5,857,090 .96	3,214,000 .00		-175,568. 62						8,895,522 .34	
通辽市蒙 宝生物科 技有限公 司	9,789,525 .15	2,350,000 .00		-8,888.20						12,130,63 6.95	
杭州中科 润德生物 技术发展 有限公司	6,385,079 .97			-299,844. 16						6,085,235 .81	
广东威希 德科技有 限公司	3,189,221 .16	1,500,000 .00		-73,958.3 9						4,615,262 .77	
小计	25,220,91 7.24	8,044,000 .00		-802,535. 11						32,462,38 2.13	
合计	25,220,91 7.24	8,044,000 .00		-802,535. 11						32,462,38 2.13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4,820,842.38	243,946,799.97	183,834,225.79	153,033,134.36
其他业务	1,302,736.46	35,569.16	1,250,466.46	83,358.22
合计	276,123,578.84	243,982,369.13	185,084,692.25	153,116,492.58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明胶系列及磷酸氢钙			256,478,527.63
胶原蛋白系列产品			18,342,314.75
其他业务			1,302,736.46
其中：			
东北地区			2,948,995.33
华中地区			36,142,835.57
华南地区			17,624,778.17
华北地区			43,607,601.63
华东地区			161,333,821.04
其他地区			14,465,547.10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合计			276,123,578.8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7,921,886.59 元，其中，77,921,886.59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2,535.11	-385,036.72
应收票据贴现利息	-359,749.55	-562,395.33
合计	-1,162,284.66	-947,432.05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3,949.39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75,113.96	主要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收入以及本期应收和收到的政府补助、奖励资金。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80.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714.1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949,202.27	
合计	5,818,094.8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1%	0.0142	0.01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6%	0.0033	0.003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